

公司代码：688321

公司简称：微芯生物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经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请参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以及对策部分的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 XIANPING LU、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左惠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421,886.4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287,298.15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7,977,835.45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1,731,162.34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19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不符合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且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2019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以及经营方针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微芯生物	指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微芯	指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微芯药业	指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博奥生物	指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萍乡永智	指	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AV One、LAV	指	LAV One (Hong Kong) Co., Limited, 注册于中国香港地区的公司
海粤门	指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海德睿博	指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海德康成	指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睿达	指	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睿远	指	深圳市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鑫成	指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观时	指	深圳市观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圣明创业	指	深圳市圣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红土孔雀	指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Vertex	指	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 中文名为祥峰科技基金 III 有限公司, 注册于新加坡的公司
沪亚生物、沪亚	指	Huya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LC, 中文名为沪亚生物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美国的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保荐机构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指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有主权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台湾地区之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MAH	指	拥有药品技术的药品研发机构、科研人员、药品生产企业等主体, 通过提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得药品上市许可批件, 并对药品质量在其整个生命周期内承担主要责任的制度, 上市许可持有人和生产许可持有人可以是同一主体, 也可以是两个相互独立的主体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 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 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First in Class/ 原创新药	指	同类治疗药物中具有新结构、新靶点、新机制的首个药物
创新药	指	含有新的结构、具有明确药理作用的化合物, 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
Best in class/ 同类最优	指	同类治疗药物中获益/风险比最优的药物, 结构全新或已知, 靶标已知
仿制药	指	仿制已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1 类新药	指	境内外均未上市的创新药
处方药	指	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开具的处方才可以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受体	指	一类存在于细胞膜或细胞内的特殊蛋白质，能特异性识别并结合生物活性物质，进而激活和启动一系列生物效应
小分子药物	指	小分子药物主要是合成药物，通常指分子量小于 1,000 道尔顿的有机化合物
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指	简称 PTCL (peripheral T-cell lymphoma)，是一组高度异质性的淋巴细胞异常恶性增殖性疾病，属于非霍奇金淋巴瘤，包括来自胸腺起源的成熟 T 细胞及 NK 细胞肿瘤
2 型糖尿病、II 型糖尿病	指	又名非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特点是人体自身能够产生胰岛素，但组织和细胞不能对其作出有效反应，使胰岛素的效果大打折扣。
乳腺癌	指	女性乳腺是由皮肤、纤维组织、乳腺腺体和脂肪组成的，乳腺癌是发生在乳腺组织的恶性肿瘤，绝大部分为上皮来源，包括乳腺腺体细胞（小叶癌）或导管上皮细胞（导管癌）
小细胞肺癌	指	由小细胞组成的肺部恶性上皮肿瘤。因癌细胞体积相对其他组织学分型较小而得名，其具体特征为：癌细胞体积较小，癌细胞呈圆形或卵圆形，亦可为梭形；核位于中央，常带棱角；染色质细而弥散，核仁不清；细胞质稀少，且呈嗜碱性；癌细胞常弥散分布，或呈实性片状，常见大片坏死
非小细胞肺癌	指	除小细胞肺癌外所有肺癌组织分型的总称，包括鳞状细胞癌、腺癌和大细胞癌
选择性	指	作用靶点存在结构和生物学功能相似的类型时，治疗药物仅针对其中的一个或少数几个特定类型具有治疗活性
抑制剂	指	使得作用靶点的生物学活性下降或消失的药物
增敏剂	指	增强生物体对体内生理信号或外部治疗干预手段（如药物）的响应的药物
激动剂	指	与受体结合后，可刺激受体增强生物学效应的药物
拮抗剂	指	与受体结合后，本身不引起生物学效应，但可以阻止激动剂与该受体的结合，从而抑制激动剂所产生效应的药物
调控剂	指	增强或减弱靶点相关活性的药物分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微芯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Chipscreen Bioscien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pscre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XIANPING LU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2号楼601-606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2号楼601-606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s://www.chipscreen.com/
电子信箱	ir@chipscre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海鸥	尹美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生物孵化基地2号楼601-606室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生物孵化基地2号楼601-606室
电话	0755-26957317	0755-26952070
传真	0755-26957291	0755-26957291
电子信箱	ir@chipscreen.com	ir@chipscre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微芯生物	688321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毕马威大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房旻、刘侨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 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38 号国投大厦 5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叶清文、濮宋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73,800,400.62	147,688,982.21	17.68	110,503,44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21,886.44	31,164,799.98	-37.68	24,073,89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86,049.47	17,916,766.25	-23.06	8,929,65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3,118.03	22,782,743.04	-207.77	2,730,391.39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6,326,740.16	476,897,707.72	203.28	450,551,803.74
总资产	1,691,422,545.15	716,339,042.46	136.12	656,019,911.4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16	0.0866	-40.42	0.06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16	0.0866	-40.42	0.0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0498	-26.51	0.0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6.70	减少4.29个百分点	9.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3.85	减少2.14个百分点	3.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02	55.85	减少10.83个百分点	62.0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公司西达本胺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7.12%，但由于 2019 年未产生技术授权许可收入，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37.68%；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3.06%，主要系 2019 年度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增速较快所致。

2019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同比增长 203.28%和 136.12%，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公司 2019 年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40.4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4.29 个百分点，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总额和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407,829.23	56,509,719.90	46,698,960.37	45,183,89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8,694.10	16,031,364.02	3,320,072.85	-1,408,24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7,300.47	15,749,864.13	1,907,746.94	-3,064,26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9,957.39	-12,286,554.35	-36,071,183.20	14,094,662.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34.07	七、73	-13,650.15	-107,932.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66,841.31	七、65	12,566,794.96	14,407,853.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9,833.92	七、66、68	1,281,152.38	1,669,157.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730.50	七、72、73	-459,509.70	-770,327.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43,226.31		-126,753.76	-54,513.14
合计	5,635,836.97		13,248,033.73	15,144,237.02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1,600.00		659,833.92
合计		4,021,600.00		659,833.92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秉承“原创、优效、安全、中国”的理念，专注于对人类生命健康造成严重威胁的恶性肿瘤、糖尿病等代谢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致力于为患者提供可承受的、临床亟需的创新机制药物。公司根据生命科学和新药研发领域的新进展和新技术，构建了“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与早期评价平台”作为原创新药研究的早期预测手段，以期有效降低原创新药研发的失败率。基于上述核心技术，公司成功发现与开发了包括西达本胺、西格列他钠、西奥罗尼、CS12192 等一系列新分子实体且作用机制新颖的原创新药，产品链覆盖从已上市销售到早期探索性研究的不同阶段、不同疾病领域。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研究发现与开发的新分子实体且作用机制新颖的原创新药。

西达本胺（商品名为“爱谱沙®/Epidaza®”），国家 1 类原创新药，是公司独家发现的新分子实体药物，机制新颖，是全球首个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抑制剂；2015 年用于治疗外周 T 细胞淋巴瘤适应症成功上市销售，中国首个以 II 期临床试验结果获批上市的药物，亦是目前中国唯一治疗外周 T 细胞淋巴瘤的药物。2019 年 11 月底西达本胺乳腺癌新适应症获批上市，这标志着西达本胺的适应人群由血液肿瘤拓展到了实体瘤，为公司业绩持续良性增长提供助力。西达本胺现正在开展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的 III 期临床试验和非小细胞肺癌的 II/III 期临床试验。

截至报告期末，西达本胺已惠及近万名淋巴瘤患者，累计销售超过 5 亿元，公司开展的后续免费用药项目累计向 2000 多名患者赠药近 3 万盒。

西格列他钠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分子实体药物，独家发现，机制新颖，其不但可以持续控制血糖，恢复对胰岛素敏感性，还可以治疗患者常常伴有的脂代谢紊乱。西格列他钠已于 2019 年 9 月申报新药上市（NDA）并获受理，将有望成为一个新型且更为综合的 2 型糖尿病治疗药物。同时，西格列他钠针对非酒精性脂肪肝的探索性研究也正在推进中。

西奥罗尼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分子实体药物，独家发现，机制新颖的三通路靶向激酶抑制剂，目前正在开展针对卵巢癌、小细胞肺癌、肝癌和非霍奇金淋巴瘤的 II 期临床试验。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CS12192 的 IND 申请已获得受理。CS12192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同时部分抑制 JAK1 和 TBK1 激酶，目前尚没有此类抑制剂药物上市。公司已完成临床前研究，CS12192 在类风湿性关节炎、多发性硬化病、系统性红斑狼疮、银屑病等自身免疫性疾病模型及移植抗宿主疾病（GVHD）模型上均具有明显的药效活性，在部分疾病模型上显示出有别于其他 JAK 激酶抑制剂的差异化药效特征。

此外，公司尚有一系列独家发现的新分子实体的候选药物 CS17919、CS24123、CS17938、CS27186 等，正在进行临床前与早期探索性研究。

公司从事临床亟需的原创新分子实体药物的研究与开发、生产及销售，致力于为患者提供延长生命周期、改善生存质量且价格可承受的创新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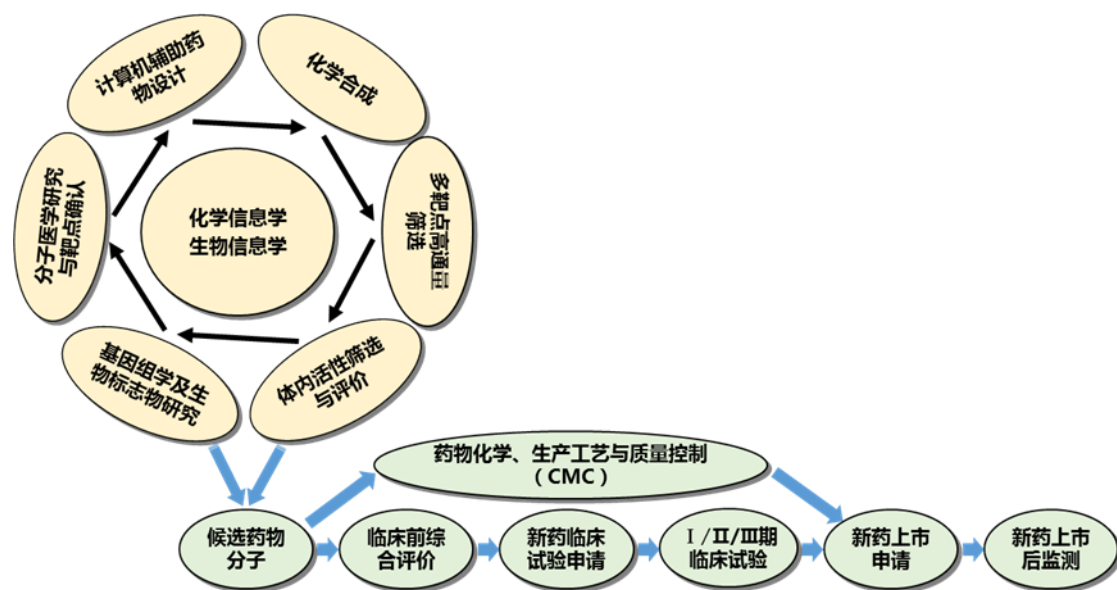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从药物发现、早期探索性研究、临床开发到生产和销售的全链条现代化的生物医药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等体系。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具体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原创新药的研发主要分为早期探索性研究阶段、化学基因组学评价阶段、临床前研究阶段、产品开发阶段、临床开发阶段和上市后持续研究阶段六部分，主要阶段如下图所示：

图：创新药开发流程



公司创新药物的研发基于自主建立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及早期评价平台”核心技术，首先通过基于现代生物医学发现所揭示的分子病理信息，利用化学基因组学及相关生物信息学技术等探索性研究进行靶点发现或确认，通过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及基于片段的化学库合成、建立体外活性筛选方法（高通量筛选）、早期体内活性评价模型、基因组学及生物标志物研究等技术手段进行循环式的发现过程，最终得到活性适中、选择性高、毒副作用小、模式差异化大且可口服吸收的候选药物分子。筛选出的先导药物分子随即进入临床前综合评价阶段，研究内容包括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方筛选、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动物药代动力学研究等。当候选药物经过充分的临床前综合评价，在动物或体外试验中证明了有效性和安全性，公司开始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如实报送研制方法、质量指标、药理及毒理试验结果等有关资料和样品，申请进入首次人体试验（临床 I 期）。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候选药物在自愿者上探索初步的人体药代动力学及安全性、耐受性特征。如果候选药物具有足够的安全及耐受性，将申请进入临床 II/III 期试验以全面考察候选药物在患者中的疗效和安全性。临床试验工作主要由具备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资格的医疗机构承担，公司作为试验申办者负责提供清晰的治疗目的及需求、医学设计概况、试验药物、营运管理及资金等。在临床试验开展过程中，公司主要通过自建的临床医学和运营团队，对临床试验按照国际标准进行监督和管理，以确保关键性临床试验的规范性和数据质量。

临床试验结束后，公司根据临床试验情况，决定是否提出新药上市申请。新药上市后，公司需要根据安全性情况主动开展重点监测，并按要求对监测数据进行汇总、分析、评价和报告。

2、采购模式

公司下设采购部，按照 GMP 管理规范的要求对西达本胺及西达本胺片主要起始物料、辅料、包装材料进行采购。公司根据物料对产品质量影响程度的大小将物料分为关键物料 A 级、关键物料 B 级和一般物料等三类，其中对于关键物料 A 级和关键物料 B 级的采购需要选择经质量保证部门评估、审计、批准的合格供应商按批准的请购单进行采购；公司研发部门所用的化学试剂、关键耗材由研发部门自行按需采购；生产用的设施和设备、检验用的仪器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审批后采购。

（1）供应商选择

公司质量保证部门按照 GMP 管理规范建立了《物料供应商的评估和批准规程》，明确物料供应商的评估标准和批准程序，确保供应商能够提供持续的、稳定的、符合质量标准要求的供应服务。公司成立供应商评估小组根据现行规章制度对公司供应商进行评估、审计，并据此建立了《合格供应商清单》和供应商档案，并定期进行审计。对于新增供应商，质量保证部门对新增供应商进行评估和审计（资质审计和现场审计）后更新至《合格供应商清单》。公司生产用的起始物料、辅料、包装材料的采购均与合格供应商进行。

（2）采购计划及实施

公司采购部建立《物料采购管理规程》，实行物料统一计划、统一购入，把采购分为计划内采购和计划外采购。对于计划内采购，公司采购部根据《年生产计划表》，结合每批生产用量及库存情况确定采购各 A 级和 B 级物料品种、规格、数量，填写《请购单》并报上级主管领导审核批准；此外，采购部根据上年度一般物料的使用情况，统计本年度一般物料需求量，报上级主管领导审核批准。对于计划外采购，采购员根据仓库人员每周分发的物料报表，结合每月大概需求量、各物料采购周期等因素，填写《请购单》报上级主管领导审核批准。

采购员在《请购单》获得批准之后，会根据《合格供应商清单》中供应商的供货范围，并通过询价方式择优确定最后合格供应商。

（3）物料验收

公司仓库制定了《物料验收及物料货位卡管理规程》，分类为 A 级和 B 级的关键物料到达药品生产地后，采购员、仓管员和质量保证部人员依据合同对实物及随货文件进行检查（包括检查标识信息、检验报告书、包装及外观等方面），并由采购员及时填写《物料到货台账》；由仓管员依据合同进行物料验收工作，填写《物料验收记录》，并进行复核确认。

对于有检验要求需放行的物料，验收合格后需转移至待验区。仓管员应及时通知质量保证部和质量控制部物料来货信息，质量保证部进行取样送检。对于经审核放行的物料，仓管员依据《物料入库、储存、出库、退库管理规程》办理入库手续，移入对应仓库的合格区，或挂上物料合格状态标识。对于经审核不放行的物料，仓管员告知采购员，由采购员进行后续退货处理。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西达本胺片的生产基地位于深圳坪山区锦绣东路 21 号，该生产基地已通过环评审查以及 GMP 认证，并严格按照新版 GMP 要求和药品质量标准组织生产。

公司采用按计划生产和订单控制生产相结合方式统筹安排，即生产部根据公司全年产品需求量制定全年生产品种及批次计划，同时根据公司销售需求及安全库存情况制定详细的批次计划。如遇到临时订单按照流程追加临时生产计划。

公司生产过程中，质量保证部门全程参与质量保证活动，对关键的工序和中间产品严格执行审核、放行程序；质量保证体系能够持续有效的监督生产活动。

公司对每一批产品必须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生产过程确认合格、质量控制环节确认合格后，方可产品放行，只有经过放行的产品才能对外销售。

4、销售模式

（1）销售部门设置

公司设立了肿瘤产品事业部和市场准入部专门负责西达本胺的学术推广和销售，其中肿瘤产品事业部下设四个大区（东区、南区、西区、北区）、市场部以及医学事务部：大区主要负责执行和完成学术推广任务以及上市后临床研究的辅助工作；市场部主要负责学术推广策略及方案制定；医学事务部主要负责上市后的临床研究，根据治疗领域的现状及药品的作用机理设计临床试验方案、开展基础实验支持临床工作等，为适应症的拓展和学术推广策略提供医学依据；市场与准入部负责经销商的选择和管理、销售合同的签订、商业渠道的供货和回款。

（2）公司销售模式介绍

公司主要产品西达本胺片（商品名称：爱谱沙®/Epidaza®）为国家 1 类新药，于 2015 年 3 月正式上市销售，为我国首个获批的适应症为复发或难治性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的原创新药，公司采用了行业通行的由“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肿瘤产品事业部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由于西达本胺属于原创新药，需要对医生临床用药和患者安全性管理进行学术教育，因此公司拥有专业团队负责学术推广，与临床医生交流西达本胺药品特点、最新基础理论、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安全性等信息。经销商则负责公司产品向终端医院、药店的配送。

公司每年与多家具有 GSP 资质的经销商签订《产品经销协议》，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药品在授权区域内调拨、配送至医院或者药店，并最终销售给患者。公司产品通过经销商配送进入医院或零售药店，由经销商各自与医院或者药店签署合同。

（3）学术推广

公司肿瘤产品事业部每年根据临床治疗的需求变化统一制定全年的市场计划，包括制定学术推广策略、推广主题、制作学术推广材料和组织全国性学术活动等；公司医学事务部提供学术推广需要的临床研究成果和资料，同时协助公司团队开展学术宣讲和提供学术支持。学术推广人员严格按照市场计划在公司的统一指导和规划下进行各项学术推广活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学术

推广人员以其具有的专业产品知识和推广经验，在各地区开展学术活动，同时收集药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反馈。

(4) 定价原则及过程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7 年 7 月发布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将 36 种药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的通知》，西达本胺片被纳入国家基本医保乙类目录。公司根据医保支付标准（385 元/片）制定西达本胺片的统一零售价为 9,240 元/盒（含税价）；根据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的关于《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通知（医保发[2019]46 号），西达本胺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根据医保支付标准（343 元/片）制定西达本胺片的统一零售价为 8,232 元/盒（含税价）。

5. 对外授权许可模式

公司开创了我国创新药对外进行专利授权（License-out）的先河，西达本胺则成为中国首个授权美国等发达国家使用专利并实现全球同步开发的原创创新药。

公司的专利技术授权许可模式采用“许可费+里程碑收入+收益分成”的方式，其中许可费是指专利许可协议签订后，被许可方向授权方支付的初始费用，里程碑收入是指被许可方到达/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成果时，被许可方需要支付授权方相应的里程碑费用；收益分成是指授权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分成比例分享被许可方未来的专利再授权收益或者产品销售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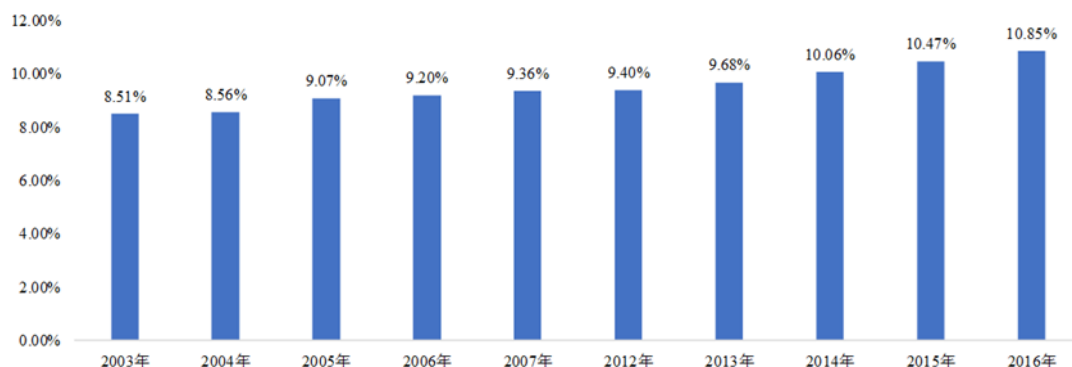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我国人口的老龄化趋势对医药行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老年人癌症、糖尿病等疾病发病率较高，未来伴随老龄化人口的增加，对癌症、糖尿病的治疗药物的需求将会持续增加。据统计，2015 年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达到 2.22 亿，占总人口的 16.15%。国家卫计委预测，到 2020 年，我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达 2.55 亿左右，占总人口的 17.8% 左右。研究表明，医疗保健支出与年龄呈正相关性，老年人的人均医疗支出远高于其他人群。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将促进我国卫生总费用的增加，拉动我国的医药需求。

2003年-2016年 65岁及以上老人占人口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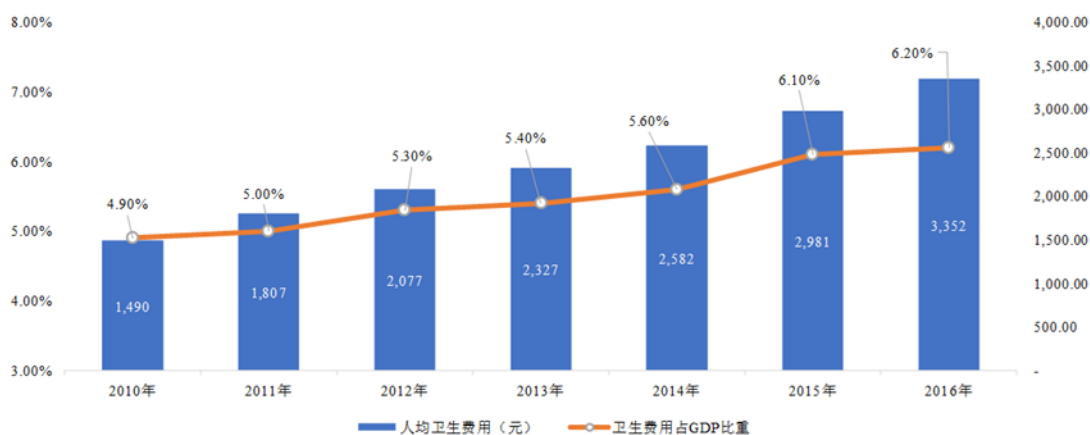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医药行业的提升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居民生活水平快速提高。随着经济的不断增长，人均 GDP 的增加，居民的保健意识逐步增强，卫生医疗费用占 GDP 的比例也将随之增加。从美国的发展历史可以看出，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美国人均 GDP 和人均收入约为 3,000 美元，卫生医药费用占 GDP 的比重在 5% 左右，随着人均 GDP 和人均收入的增加，2016 年美国人均 GDP 约为 57,000 美元，人均收入约 49,000 美元，卫生医药费用占 GDP 的比重已上升到 17.80% 的水平。我国 2016 年人均 GDP 为 8,100 美元，全国卫生医药费用总额占 GDP 的比重为 6.20%。未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均 GDP 提高，卫生医疗费用占 GDP 的比例也将随之增加，医药行业发展的空间也非常巨大。

我国卫生费用占GDP比例和人均卫生费用（2010-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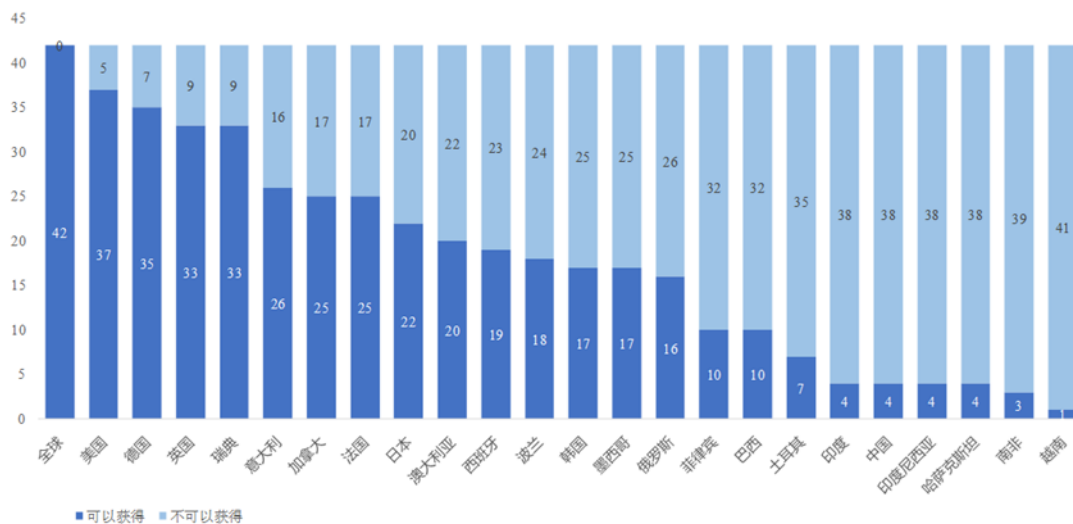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3) 我国创新药物临床使用现状

随着全球药品市场规模的扩大，我国医药企业数量和规模都有所增加，但受制于资金、人才、政策等因素的限制，我国医药企业原始创新能力薄弱，一直以来医药研发停留在仿制药的水平，主要依靠生产和销售仿制药，凭借低廉的价格取得竞争优势，利润率较低；另一方面，研发创新能力强大的跨国大型药企依靠品牌优势和临床必需新药，占据了我国高端主流医院的用药市场，享受药价上的单独定价权利，从而获得丰厚的利润。国内仿制药占比较高，上市的创新药也多为 Me-too、Me-better 药物，缺乏原创药物。通过对比 2016 年全球最畅销药物和中国最畅销药物，也可以发现存在明显差异。全球榜单中生物专利药占据主要地位，国内榜单中生物药寥寥无几却不乏辅助用药和专利过期药品种。中国药品市场与世界主流药品市场存在严重脱节。我国市场上销售的创新药品与发达国家相比，数量严重偏少。如下图所示，世界上主要国家在 2011 年-2015 年共成功开发了 42 种抗癌新药，2016 年在我国市场上通过正规渠道可购买的药品只有 4 种，占比 9.52%。美国同期可购买的新药种类为 37 种，占比 88.10%。这说明，我国创新药的生产、消费与世界发达国家相比，创新药生产厂家较少，创新药在临床使用中规模较小。

2011-2015年新上市的抗癌药物在世界主要国家2016年的可售情况



数据来源：IMS, MIDAS, Q4 2016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中国医药产业在改革开放四十年中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满足了中国患者基本的医疗需求。但是，医药行业仍以仿制药为主、以价格竞争为手段，缺乏原创新药的研发能力。在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精神疾病、老年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等治疗领域的新颖治疗手段仍依靠跨国药企开发的进口药品，国内患者治疗所需新药的紧迫性、可及性和价格可承受性等临床需求无法得到

满足。近年来，国内发布一系列创新药物领域的支持政策，如化药注册分类改革，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创新药获得优先审评、专利补偿、药品试验数据保护等，这些政策破除了新药研发的政策障碍，加速了新药研发的速度。尤其是 4+7 带量采购与医保谈判等政策实施以后，创新药及创新技术已成为产业资本追逐的热点，国内药企开始进行转型，大量海归人员不断回国就业，也为国内新药研发企业转型带来高水准的研发人才资源。

虽然国内药企的研发能力得到了一定的提升，解决了在其治疗领域新药的价格可承受性，但多数药物在其治疗领域上没有突破跨国药企开发的、已在中国上市的相似药品的临床治疗效果。国内药企仍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将研发方向由这类创新层次较低的 Me-too、Me-better 药物转向创新层次较高的 First in class 和 Best in class 药物，从而在国际规范市场取得上市许可参与全球竞争。2017 年 10 月路透社的评论《China biotech's "coming out party" masks long road ahead》中指出：“尽管已有中国医药研发企业在美国资本市场成功上市、表现良好，但中国生物技术公司在原创药品研发方面与跨国药企的差距仍然很大，道路依然漫长。”“仅有深圳微芯生物在本土首次成功开发了第一个、用于罕见病淋巴瘤治疗的现代肿瘤药物并于 2015 年获批准上市销售。”2019 年出版的《表观遗传药物发现》专著的前言中特别提到：表观遗传领域的基础及相关药物研发工作在过去 10 年中取得令人振奋的进展，尤其特别引人关注中国的微芯生物科技公司研发的西达本胺，它是第一个获批上市的 HDAC 亚型选择性口服小分子抑制剂，可能带来更佳的临床获益。希望未来中国不仅在科学研究方面，同样在药物研发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公司于 2014 年获批产品西达本胺，为全球第一个获批的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也是全球首个治疗 PTCL 的口服药物，改变了该领域中国患者没有新药的局面，解决了患者用药的紧迫性、可及性及价格可承受性的临床需求。公司在创新药行业具有较好的声誉和社会影响力。公司目前在研产品全部为新分子实体。2006 年，公司将西达本胺在美国、日本、欧盟等国家或地区的专利权许可给沪亚生物，成为中国医药行业历史上将原创新药向发达国家进行海外专利许可授权的经典案例，开创了医药行业“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的先河。2010 年 1 月，公司专利受许可方沪亚生物正式向美国 FDA 递交西达本胺的临床试验申请并获通过，在美国开展临床研究，这是我国最早在美国获准进入临床研究的创新药物。由于公司在新药研发行业 18 年来的持续研发投入，公司在创新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知识产权，在化合物通式、制备方法、晶型、剂型和用途等方面在境内外实施了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专利布局。2013 年获得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2017 年西达本胺化合物中国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联合颁发的“中国专利金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申请全球发明专利 206 项，其中已获得 71 项授权专利。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19 年，国家出台了多项针对医药产业的相关政策，特别是国家层面强化了以医保为代表的支付方的利益，包括大规模的医保谈判和目录调整以及带量采购，对医药行业的影响较大。国际药企积极参与医保谈判，药品价格成下降趋势，因此单纯依靠仿制药的发展模式难以为继，满足切实的临床需求和差异化的新药研发将成为医药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

在具体的业务类型上，抗体类药物的开发所占比例显著升高；同时，很多过去从事合同研究服务的公司利用其技术平台也开展了以获得自主知识产权为目的的药物研发，对传统的医药企业形成一定的竞争压力。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基于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平台的药物筛选、早期评价和临床开发综合策略，旨在科学有效地开发出具有临床差异化和满足临床需求的创新机制药物。这一核心技术的优势体现在能够更早地对候选化合物进行有效性、差异化和潜在毒副性进行综合评价，从而有效降低后期研发风险；同时在临床开发阶段通过伴随的生物标志物研究发现药物的体内活性特点，为临床开发策略选择提供帮助。这些都是针对药物研发企业面临的核心问题而建立的行之有效的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在这一核心技术平台基础上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在早期研发的靶点选择上围绕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和肿瘤三个治疗领域选择了多个与公司现有产品形成高度互补和延伸的方向，包括代谢疾病领域的核受体激动剂、横跨代谢和免疫性疾病领域的 ASK1

抑制剂等、自身免疫领域的 JAK 家族抑制剂等、以及抗肿瘤免疫领域的肿瘤代谢调控剂与 PD-L1 抑制剂等，其中首个自身免疫性疾病治疗领域的候选分子 CS12192 完成临床前研究并提交了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其它多个项目也都获得了临床前候选化合物或者活性先导分子，这些化合物在公司的评价平台上显示出与同类靶点分子都分别具有特定的差异化活性。

目前，公司的研发管线情况如下：

通用名 商品名 实验室代码	药物类型	适应症	临床前	I期	II期	III期	新药申请 上市申请	上市	来源	商业化权利区域	
西达本胺 (爱谱沙) Chidamide	表观遗传调控剂 亚型选择性HDACi (HDAC Class 1 & 10)	外周T细胞淋巴瘤						2013.02	2014.12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中国大陆、香港
		外周T细胞淋巴瘤 (联用CHOP)									
		乳腺癌						2018.11	2019.11		
		非小细胞肺癌									
		弥漫大B细胞 淋巴瘤									
西格列他钠 Chiglitazar	新型胰岛素增敏剂 (non TZD PPAR Pan Agonist)	2型糖尿病						2019.09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非酒精性脂肪肝									
西奥罗尼 Chiauranib	三通路靶向激酶抑制剂 Auroa /VEGFRs/CSF1R	卵巢癌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小细胞肺癌									
		肝癌									
		非霍奇金淋巴瘤									
		淋巴瘤 (联合西达本胺)									
CS12192	JAK3/JAK1/TBK1 选择性激酶抑制剂	自身免疫性疾病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CS17919	ASK1抑制剂	CKD、非酒精性脂肪 肝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CS24123	肿瘤代谢调控剂	肿瘤、免疫性疾病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CS17938	PD-L1拮抗剂	肿瘤、免疫性疾病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CS27186	TRβ选择性激动剂	脂代谢紊乱、非酒精 性脂肪肝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序号	时间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2019年6月	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 与安慰剂对照的研究 (CMAP)	临床III 期试验	已完成，结果显示西格列他钠与安慰剂相比，治疗24周时可显著降低T2DM患者的糖化血红蛋白（HbA1c），且在52周时疗效持续，总体安全性良好；
2	2019年6月	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 与活性药物对照的研究 (CMAS)	临床III 期试验	已完成，结果显示西格列他钠显著降低T2DM患者的HbA1c，非劣效于西格列汀，总体安全性良好
3	2019年9月	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	NDA	已获受理，公司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提交了西格列他钠的新药上市申请（NDA）并获受理
4	2019年11月	西达本胺用于治疗激 素受体阳性晚期乳腺癌 的新适应症	NDA	已获批准，公司已上市产品西达本胺用于治疗激素受体阳性晚期乳腺癌的新适应症获批，有望为晚期乳腺癌患者带来更优益的安全疗效

3、报告期内取得的发明专利情况

公司获得境内外发明专利授权 12 项：

1、境内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1	嘧啶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及应用	ZL201410471403.4	2019-06-04	2034-09-15	发明、原始取得

2、境外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国家/地区	专利号	到期日	专利类型
1	西达本胺的晶型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印度尼西亚	IDP000053483	2032.12.18	发明、原始获得
2	西达本胺的晶型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香港	HK1210176	2032.12.18	发明、原始取得
3	一种苯丙氨酸类化合物的盐及其无定形体	香港	HK1225727	2034.12.30	发明、原始取得
4	一种苯丙氨酸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台湾	TWI646081	2037.9.26	发明、原始取得
5	一种苯丙氨酸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俄罗斯	RU2708243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6	作为选择性 JAK3 和/或 JAK1 激酶抑制剂的芳杂环化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欧洲	EP3196194	2035.9.13	发明、原始取得
7	作为选择性 JAK3 和/或 JAK1 激酶抑制剂的芳杂环化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日本	JP6516305	2035.9.14	发明、原始取得
8	作为选择性 JAK3 和/或 JAK1 激酶抑制剂的芳杂环化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韩国	KR101971887	2035.9.14	发明、原始取得
9	作为选择性 JAK3 和/或 JAK1 激酶抑制剂的芳杂环化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澳大利亚	AU2015317937	2035.9.14	发明、原始取得
10	作为选择性 JAK3 和/或 JAK1 激酶抑制剂的芳杂环化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香港	HK1220975	2034.9.15	发明、原始取得
11	具有吡啶胺 2,3-双加氧酶抑制活性的稠合咪唑化合物	台湾	TWI671302	2038.1.25	发明、原始取得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1,443,377.4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6,795,623.18
研发投入合计	78,239,000.6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5.0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7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34.25

情况说明

无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	16,549.00	535.00	535.00	所有试验物质、合作方到位,研究中心伦理获批	获批生产	全球领先	在双表达 DLBCL 的一线治疗上,优于现有标准方案
2	西达本胺乳腺癌 III 期临床试验	6,000.00	1,208.78	5,813.42	乳腺癌 3 期试验主体已完成,适应症已获批;仍在总生存期随访中	继续观察总生存是否获益	全球领先	进一步确定适应症疗效和安全性
3	西达本胺非小细胞肺癌 II/III 期临床试验	6,000.00	65.21	2,760.84	已完成阶段性入组,随访中	获 批 生 产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进一步确定适应症疗效和安全性
4	西奥罗尼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卵巢癌、肝细胞癌和淋巴瘤的 II 期临床试验	9,967.00	1,808.41	5,116.77	已完成入组和主要数据评估,陆续进行入组	获批生产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适应症新药注册性试验提供依据
5	西格列他钠两项 III 期临床试验	15,000.00	1,033.15	10,831.97	两项试验全部完成,已申报新药注册申请 (NDA)	单药获批 2 型糖尿病适应症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 2 型糖尿病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新机制治疗药物
6	CS12192	4,000.00	551.92	3,059.99	已提交新药临床试验申报 (IND)	获准开展临床试验	独特机制的 1 类新药	高选择性的 JAK3 抑制剂,具有与临床已有药物差异化的应用价值。
合计	/	57,516.00	5,202.47	28,117.99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1	10.4
硕士	19	17.9
本科	65	61.3
本科以下	11	10.4
合计	106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 岁以上	1	0.9
40 岁-50 岁	12	11.3
30 岁-40 岁	39	36.8
20 岁-30 岁	54	50.9
合计	106	100
薪酬情况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6,695,439.0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51,843.76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参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实力雄厚的研发团队、资深的研发经验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106人，其中博士11人，硕士及本科84人。药物研发涉及多学科交叉合作，研发人员具有医学、药学、化学、生物学等专业背景。其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XIANPING LU曾有90年代在美国成功创建开发原创新药的生物技术公司的经历、历任国外知名医药公司北美研发中心研究部主任、清华大学高级访问教授，在专著或期刊发表文章百余篇，其中包括4篇文章分别发表于国际著名期刊《Science》、《Nature》、《Nature Medicine》和《The Lancet Oncology》，具有全球药物开发、管理和知识产权战略经验，2017年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联合颁发的“中国专利金奖”。公司副总经理宁志强博士，曾担任美国辛辛那提大学研究助理教授、全国生物芯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专长于免疫与肿瘤等生物医学研究，负责药理、临床前及临床等新药研发工作，曾获2013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公司副总经理李志斌博士，参与的课题研究曾获得教育部提名国家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一等奖，负责药物的化学，质控，生产，及知识产权。该3人均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管理经验，大多具有海外名校的研究经验或者知名医药企业的研发经验。除此之外，公司的其他研发人员，也大多具有国内外知名院校的学习经历，在行业内期刊杂志发表高影响力论文多篇。

公司是全球最早建立和使用化学基因组学进行药物筛选与评价的公司，在十几年持续研发的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研究数据，公司在使用化学基因组学技术进行药物筛选的过程中，对于大数据的质量控制、数据挖掘和理解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的高级研发人才具有在靶点确

认、探索性研究、分子模拟及设计、高通量高内涵筛选、生物标志物的转化医学研究等专家知识，有利于公司在小分子药物早期筛选评价方面取得成功。同时，公司的研发人员还具有临床研究的能力，具备小分子药物从实验室到商业化的研究、中试、质控及生产的核心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在研产品的开发成功率。

(2) 差异化开发策略、先进的小分子药物筛选平台和丰富的临床、医学研究管理经验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自主原创新药的研发，在研发策略、技术应用上积累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在早期从靶点选择、候选药物评价方面注重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注重差异化产品开发策略。公司在早期候选药物筛选过程中，重视精准医学策略的应用。公司是中国最早提出化学基因组学并运用于药物开发过程的机构，建立了“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及早期评价平台”，借助该平台可以挑选出综合评价指标最好的化合物进入后期研发阶段，降低新药的后期开发风险。公司在临床研究阶段重视质量管理及医学需求，临床试验开始后，公司主要通过自建的临床医学和运营团队，对临床试验按照国际标准进行监督和管理，确保关键性临床试验的规范性和数据质量，并委托合同研发组织（CRO）和临床机构管理组织（SMO）提供部分必要的研发服务。

公司在原创新药研发方面长期积累的经验，使得公司筛选出的候选药物的分子结构原创性较强，药效与安全性综合评价得分更高，也意味着具有广泛的适应症开拓潜力，较高的潜在市场开拓价值及与类似产品的竞争优势。公司在研发模式方面具有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持续不断地推出新药提供了重要保证。

(3) 具有多种适应症拓展潜力的已上市品种和丰富的在研项目储备

目前公司具有 13 个在研项目储备，其中 1 项已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申请 NDA 阶段；1 项正处于临床 III 期阶段，1 项处于 I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1 项已经申请 IND，4 项处于 II 期临床试验阶段，5 项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上述 13 个在研项目涉及的 8 个候选药物均为新分子实体。

(4) 原创贡献与行业影响力

2014 年应邀发表于英国皇家化学会（RSC）出版的《Medicinal Chemistry Communications》，于 2017 年应邀收录于国际纯粹与应用化学联合会（IUPAC）出版的《Successful Drug Discovery》，于 2017 年应邀作为封面、封底及案例分享发表于美国化学会（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出版的《2017 Medicinal Chemistry Reviews》；2019 年 4 月 26 日，全球权威的医学杂志《柳叶刀·肿瘤学》（The Lancet Oncology）杂志在线发表了《西达本胺联合依西美坦治疗激素受体阳性绝经后晚期乳腺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ACE 研究）》，2019 年 6 月，西格列他钠的两项 III 期临床试验数据在美国糖尿病年会上发布。

(5) 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全球专利布局

由于公司在新药研发行业 19 年的持续研发投入，公司在创新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发明创造和技术方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 71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其中 18 项为境内专利，53 项为境外专利。公司针对同种药物在化合物通式、制备方法、晶型、剂型和用途等方面实施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全球专利布局，有利于充分保障公司的商业利益，防止竞争对手以仿制药形式对公司产品造成竞争。

(6) 现代化、科学化、规范化的管理控制体系及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

公司拥有一支既有丰富创新药行业研发经验，又具备医药企业丰富管理经验的管理团队。公司创始人 XIANPING LU 富有全球药物研发及管理经验，熟知国际、国内药物市场和药政管理，具有较强的全球协调及管理不同文化背景人员、项目和预算的能力和经历。公司副总经理宁志强、李志斌从事医药开发及产业化生产等研究多年，具有丰富的研发及生产管理经历。管理层已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生产、采购、人力、研发等方面建立了现代化、科学化和规范化的管理及风险控制体系。

在营销能力方面，公司已初步建成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学术推广人员具有丰富的医学知识，主要营销人员具有多年的医学营销经验，多数在知名医药企业具有从业经验。公司副总经理余亮基曾在德国拜耳公司、德国先灵等外资医药企业担任全国销售经理、大区经理，具有丰富的销售管理工作经历。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医药行业的重要改革政策，保持药品质量和疗效的前提下，推动药品降价和仿制药替代。公司积极面对医药行业政策法规、市场需求和竞争形势的变化，在市场准入与商业化、产品研发、临床研究和产业化规模等方面均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公司坚持以企业的长远发展为目标，加大研发投入，专注于对人类生命健康造成严重威胁的恶性肿瘤、糖尿病等代谢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的研究，致力于为患者提供差异化的、临床亟需的创新机制药物。

2019 年，公司西达本胺的产品销售收入 17,380.0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27.12%。公司研发项目取得重大进展，报告期内，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 CS12192 完成临床前评价，西达本胺获得治疗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的临床试验批件，新一代胰岛素增敏剂类新分子实体药西格列他钠递交 NDA 并获受理，西达本胺治疗乳腺癌新适应症获得批准上市。创新药西达本胺医保续谈成功，将进一步减轻患者负担，提高创新药的可及性。

在创新药研发方面，2019 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相较 2018 年增长近 20%，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45%，有力地支撑了公司创新药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发展核心技术平台，从新颖的作用机制发现、挑选和开发具有临床差异化和风险可控的候选药物，同时关注重大疾病和大病种的重大市场机遇，快速紧跟患者临床需求，并在纵向扩展在研产品线的同时对已有产品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产品线的可持续性。公司建立集团层面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具备速度、质量和医学风险判断控制能力，持续地给患者带来更多高质量的新药。报告期内，公司 6 项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的项目中完成了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 CS12192 的临床前评价，已完成的临床前研究表明，CS12192 不但能有效抑制免疫细胞过度活化介导的炎症，同时通过抑制 TBK1 减轻免疫细胞的组织侵袭，有望为自身免疫相关性疾病临床治疗提供一种新的差异化治疗选择。报告期内，西达本胺治疗乳腺癌的新适应症 NDA 申请已于 2019 年 11 月获得批准，新一代胰岛素增敏剂类新分子实体药西格列他钠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递交 NDA 申请并于同年 9 月获受理；西达本胺联合化疗治疗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已于 2019 年 8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现正在开展临床 III 期试验。报告期内公司提交境内外新申请专利 15 件，获得境内外授权 12 件。

在产品销售方面，报告期内，西达本胺销售继续保持增长。西达本胺在罕见病中，已建立了特有的管理模式。2019 年 11 月，西达本胺新适应症获批，公司将加强西达本胺新适应症的学术推广力度，为适应更多适应症的销售需求，公司对销售管理体系进行战略调整，以市场需求为出发点，以服务患者为中心，根据疾病领域采取分线结合并线的管理模式来合理配置资源，以融合学术推广、商务拓展与市场准入、科研合作的布局，以强大、专业的医学专家团队和全面、精准的医学服务团队力争进一步更好的满足广大患者的需求。从而形成了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销售体系。公司在市场准入方面积极响应、坚决拥护、坚定执行国家医保准入谈判政策，2019 年 11 月，西达本胺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

在质量、安全生产、环保方面，公司始终秉承“患者利益为上、高质量持续发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原则，以质量为第一要素，质量体系为依托实施全面质量管理。一是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工艺、生产、检验通过风险管理、过程控制、技术保障等确保产品质量，2019 年顺利通过监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二是严格按照环境、安全、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运行，以确保生产安全、员工安全、对环境零污染。全面推行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推进企业“全员安全文化建设”，组织开展日常安全检查、事故隐患排查、安全生产风险排查专项行动、消防安全应急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电梯应急演练等系列工作；并从源头控制和降低污染物排放，委托第三方开展废气、废水、土壤检测，持续监控污染物排放情况。

成都生产基地建设方面，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包括非肿瘤创新药生产及辅助设施（一期）、肿瘤创新药生产及辅助设施（二期），为原创抗 2 型糖尿病新药西格列他钠和原创抗肿瘤新药西奥罗尼在成都市高新西部园区配套建设符合美国、欧盟 cGMP 标准和中国 GMP 标准的小分子药物生产基地。报告期内，成都西区一期西格列他钠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工程已竣工（未验收），未来需完成 GMP 认证后且西格列他钠获得生产批件方可正式投入使用。成都西区二期西奥罗尼生产基地项目，预计将于 2020 年完成建设。原料药与制剂制造的核心能力建设适合公司发展的原创研发和成果转化战略，以保证产品质量、安全性和可控性。且可以升级公司现有布局，提升新药研发和生产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项目”是基于深圳研发中心的现状和公司发展需要，加大对原创新药的投入，引进高端研发人才，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手段，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保持公司竞争优势。成都创新药研发中心将与深圳研发中心共同承担公司产品链建设和临床研究支持工作，并在项目和工作性质上进行有效的互补。

在行业影响力方面，在西达本胺乳腺癌新适应症研发中，公司通过联合治疗完成了科学机理已知的复发转移耐药临床试验，这一结果发表在国际医学期刊《柳叶刀》上，随后鉴于西达本胺在这个领域做出的原创性贡献，《柳叶刀》和国际综合性科学周刊《Nature》发表了同期评论文章，高度评价了西达本胺作为表观遗传领域的第一个 HDAC 抑制剂证明在实体瘤针对晚期复发肿瘤的治疗有进一步获益，为这类患者提供了新的选择。作为全球首个完成确证性 III 期临床试验的 PPAR 全激动剂，西格列他钠在一系列临床研究中显示出显著且持久的降糖作用，2019 年 6 月 7 日，在美国旧金山召开的 2019 年度美国糖尿病协会（ADA）年会上，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纪立农教授和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六人民医院贾伟平教授作为西格列他钠两项 III 期临床试验的主要研究者，向全球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医师、学者介绍了西格列他钠的 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这也是中国学者在国际学术舞台上，首次展示中国原创代谢类疾病治疗新药的确证性临床试验研究成果。2019 年德国 Wiley-VCH 出版社出版的《表观遗传药物发现》专著前言中特别提到：表观遗传领域的基础及相关药物研发工作在过去 10 年中取得令人振奋的进展，尤其特别引人关注中国微芯生物公司研发的西达本胺，是第一个获批上市的 HDAC 亚型选择性口服小分子抑制剂，可能带来更佳临床获益。希望未来中国不仅在科学研究方面，同样在药物研发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在人才培养与建设方面，为实现人才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全面启动“百人计划”、“红芯行动”和“园丁行动”等多项人才发展项目。“百人计划”是公司管理人才培养项目，选拔近百名基、中、高层后备人才，根据公司胜任力模型和后备人才管理测评结果，针对性地设置个性和共性人才发展计划，通过线上/线下课程、研讨、担任导师/讲师、轮岗、传帮带等多种方式，为后备管理人才赋能，实践中锻炼和成长，形成公司管理人才梯队。“红芯行动”是初级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项目，通过对应届毕业生采用集训、专项培训和工作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为公司专业岗位输送专业技术人才，保证技术专业的专业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自我“造血”。“园丁行动”为构建公司内部培训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以解决业务需求为目的，成功开发相关专业课程，认证首批内训师，传递微芯特有的核心知识技能，打造学习型组织。公司一系列人才发展项目和专业培训，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个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已完成治疗 2 型糖尿病的 III 期临床试验，于 2019 年 7 月份提交新药上市申请并于 9 月份获得受理。糖尿病的治疗药物存在多种作用机制类别，每种作用机制类别有多个已上市的药品或正在进行临床试验的药物，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西格列他钠（2 型糖尿病）若未能获批上市、或上市后因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的实现，则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还拥有已开展多个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奥罗尼和已完成临床前评价药物 CS12192 和正在进行早期探索性研究的一系列独家发现的新分子实体候选药物 CS17919、CS24123、CS17938、CS27186 等。鉴于新药研发投入大、周期长，且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影响，如果公司在研项目或产品无法获得临床试验批件、临床试验结果未达预设目标、临床试验进度和获批上市时间不确定等，都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自主研发新分子实体药物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其业务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自身的核心技术能力。根据核心技术平台筛选出新的候选药物，逐步完成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取得上市批准，最终实现商业化。鉴于原创新药的研发具有资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等特点，容

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如发生下列技术风险，则可能影响到公司前期研发投入的回收和经济效益的实现。

1、核心技术平台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系根据生命科学和新药研发领域的新进展和新技术而构建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与早期评价平台”。公司研发管线的药物筛选均来源于该核心技术平台，其有效地降低了新药的后期开发风险。但生物医药行业发展迅速，技术水平不断提升。若未来行业内出现突破性的技术发现或公司核心技术相关领域出现突破性进展，而公司未能及时跟进新技术的发展趋势、保持技术先进性，则可能会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研发失败的风险

一个全新结构的原创新药的成功研发，需要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取得监管机构批准及实现商业化等过程，研发周期长，投入大，并将取决于众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临床前研究；成功取得专利、商业秘密及其他知识产权的保护，并确保不侵犯、盗用或以其他方式违反第三方的专利、商业秘密及其他知识产权；成功获得临床试验批件；成功招募临床试验的患者；聘请的进行临床试验的第三方勤勉尽责的履行责任；在各期临床试验及其他研究中取得良好的安全性及疗效的数据；通过自建设施取得药品生产证书和 GMP 证书，或通过 MAH 制度委托其他制药企业生产；获得监管机构的新药上市批准，并成功进行商业化销售等。

如上述一项或多项因素产生不利影响，可能会导致研发进度被延迟或无法实现商业化，从而损害公司的业务，前期的资金投入无法为公司带来收入和现金流，从而为公司正常经营带来不确定性和风险。

3、临床前研究阶段的项目无法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的风险

药物早期研发过程中，一般来说，上万个化合物分子可筛选出数百个先导化合物进入临床前评价，并最终筛选出数个可以获批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的药物。筛选出来的候选化合物，也需通过大量的临床前研究工作来论证其安全性与有效性，以决定是否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目前公司有 1 个在研项目递交 IND 申请和 5 个在研项目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可能存在因临床前研究结果不足以支持进行新药临床试验申请（IND）或相关申请未能获得监管机构审批通过，从而无法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的风险。

4、临床试验阶段的项目无法顺利推进的风险

目前公司有 6 个在研项目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其中西达本胺（非小细胞肺癌）项目处于 II/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项目正在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西奥罗尼（卵巢癌）、西奥罗尼（小细胞肺癌）、西奥罗尼（肝癌）、西奥罗尼（非霍奇金淋巴瘤）处于 II 期临床试验阶段。处于临床试验阶段的项目，可能会出现监管部门、伦理委员会等不批准研究者按期开展某一阶段的临床试验的情况；研究者可能会无法按期招募到足够的临床试验受试者并完整地参与完成临床试验；临床试验过程中可能因候选药物等原因而使得受试者缺乏临床反应或出现重大安全性问题等负面事件；为公司提供研发服务的合同研发组织、临床机构管理组织等委外服务供应商以及医疗机构研究者可能未履行合约义务或未遵守相关监管规定；候选药物以及伴随诊断测试或其他临床试验环节所需相关材料可能会不足或缺乏。这些都可能导致临床试验出现延期、暂停以及监管部门要求中断或停止临床试验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1) 原创新药上市后未能获得医生、患者认可的风险

原创新药研发成功并获批上市后，还要历经市场开拓与学术推广等过程，方能被广大医生和患者接受，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因此，如果新药上市后在市场开拓与学术推广等方面遇到瓶颈或者新药的安全性、疗效与竞争对手相比的优缺点未能有效获得医生及其患者的认可，或者产生目前科学尚未认知的风险，都将给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风险。

(2) 在境外开展业务的风险

公司后续包括西奥罗尼等原创新药拟在美国申报进入临床试验，因此业务会面临与境外开展业务相关的多种因素的不利影响，包括：特定国家或地区的政治及文化环境或经济状况的变动；当地司法管辖权区法律及监管要求的变动；在当地有效执行合约条款的困难度；当地政府及监管

机构对我们的研究及试验场地及有关管理安排的不同意见；进出口许可要求；适用的当地税收制度的影响；当地货币汇率出现重大不利变动等情形。

(3) 原材料供应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片的原材料主要为 3-吡啶甲醛，丙二酸，N，N-羰基二咪唑，对氨基苯甲酸及 4-氟邻苯二胺、聚维酮 K30 等化学品，其供应量和供应价格会受到行业周期波动、国家环保政策以及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如出现相关原材料供应不稳定或者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生产安排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短期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4) 安全生产、质量控制的风险

药品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关乎到人的生命健康。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新制度、新规定，对药品的研发、生产、上市后研究均作出了严格的质量要求规定，要求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因此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通过建立一整套标准、流程和规范，为生产优质产品提供有力保障，确保每一位患者的用药安全，力争将生产、质量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生物医药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生物医药行业关系到国计民生，会受到包括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医疗保障局、发改委等多个不同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与监督。公司需受到监管部门众多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约束，现行的监管框架涵盖了微芯生物营运的所有方面，包括研发、生产、销售、定价、质量控制、环保等。如果行业有任何不利于公司的监管变动可能会增加公司营运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颁布了多项产业政策以鼓励和支持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特别是研发和生产创新药物、抗肿瘤药物企业的发展。同时国家的相关政策将肿瘤治疗类药物和创新类药物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产品，提出对重大疾病具有更好治疗作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物注册进一步加快审评审批等。但如果未来相关行业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 国家医保目录调整的风险

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药品可由社保支付全部或部分费用，因此，列入目录的药品更具市场竞争力。国家医保目录会不定期根据治疗需要、药品使用频率、疗效及价格等因素进行调整，但更加注重药品的临床治疗价值。公司产品西达本胺于 2019 年 11 月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如公司已列入目录中的适应症或产品被调出目录或开发的新适应症或新产品未被列入目录，则可能导致该适应症或产品的销售不能快速放量或者销售额出现波动。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当前，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的影响，短期内对各行业都造成了一定影响。受供应商原材料价格上涨、物流运输成本上涨、公司产品销售以及学术推广活动受一定阻碍，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可能会受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800,400.6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8%；公司营业成本 7,289,600.2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27%。其中西达本胺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7.12%，由于 2019 年未收到技术授权许可收入，因此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8%。随着销售量的增加，营业成本总额增加；乳腺癌适应症获批，新增乳腺癌无形资产摊销结转成本金额，因此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32.2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3,800,400.62	147,688,982.21	17.68
营业成本	7,289,600.22	5,511,094.06	32.27
销售费用	73,548,056.31	51,129,320.89	43.85
管理费用	33,729,322.10	29,113,913.69	15.85
研发费用	51,443,377.42	43,160,538.24	19.19
财务费用	-9,752,493.73	-3,058,064.12	21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3,118.03	22,782,743.04	-20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475,540.43	-13,334,359.30	5,31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203,437.22	17,950,110.27	5,193.58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业	173,800,400.62	7,289,600.22	95.81	17.68	32.27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西达本胺销售收入	173,800,400.62	7,289,600.22	95.81	17.68	32.27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5,347,703.80	214,624.71	95.99	63.36	65.03	减少 0.04 个百分点
华北	30,777,523.25	1,251,178.15	95.93	-10.28	-8.90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华东	46,975,367.93	1,903,745.20	95.95	24.83	26.13	减少 0.04 个百分点
华南	65,492,323.63	2,659,428.03	95.94	39.52	41.38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华中	11,592,377.38	473,613.20	95.91	74.04	78.85	减少 0.11 个百分点
西北	1,881,691.07	76,437.57	95.94	70.21	73.19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西南	9,372,613.57	379,190.32	95.95	37.68	40.08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台湾	2,360,800.00	331,383.04	85.96	77.09	781.45	减少 11.54 个百分点
合计	173,800,400.62	7,289,600.22	95.81	17.68	32.27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的销售收入为 17,380.04 万元，主要来源于华北地区，华南地区和华东地区，三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2.42%。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西达本胺	片	928,464.00	557,112.00	91,584.00	70.43	28.09	-25.2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业	直接材料	388,474.31	5.33	145,562.57	2.64	166.88	原材料价格上涨，生产数量同比增加
医药制造业	直接人工	4,010,019.57	55.01	2,989,667.46	54.25	34.13	生产批次同比增加，职工薪酬增加
医药制造业	制造费用	2,891,106.34	39.66	2,375,864.03	43.11	21.69	生产批次同比增加，水电等制造费用增加
合计		7,289,600.22	100.00	5,511,094.06	100.00	32.2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西达本胺	直接材料	388,474.31	5.33	145,562.57	2.64	166.88	原材料价格上涨，生产数量同比增加
西达本胺	直接人工	4,010,019.57	55.01	2,989,667.46	54.25	34.13	生产批次同比增加，职工薪酬增加
西达本胺	制造费用	2,891,106.34	39.66	2,375,864.03	43.11	21.69	生产批次同比增加，水电等制造费用增加
合计		7,289,600.22	100.00	5,511,094.06	100.00	32.2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743.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4.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5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762.58	38.91
2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72.22	17.68
3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571.65	14.80
4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1,683.50	9.69
5	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53.40	3.76
合计	/	14,743.35	84.84

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已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披露。其中：2019 年度，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上海医药众协药业有限公司、浙江上药新欣医药有限公司、上药控股有限公司、辽宁省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上药科园信海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5.90 万元，占年度原材料采购总额 92.3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5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深圳九星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16.36	58.35
2	太仓新太酒精有限公司	5.91	21.08
3	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79	6.38
4	深圳市优普惠药品有限公司	0.95	3.39
5	江门市蓬江区普丰达行	0.89	3.16
合计	/	25.90	92.35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73,548,056.31	51,129,320.89	43.85
管理费用	33,729,322.10	29,113,913.69	15.85

研发费用	51,443,377.42	43,160,538.24	19.19
财务费用	-9,752,493.73	-3,058,064.12	218.91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3,118.03	22,782,743.04	-20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475,540.43	-13,334,359.30	5,31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203,437.22	17,950,110.27	5,193.58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6,149,547.90	22.24	131,271,919.80	18.33	186.54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1,600.00	0.24	-	-	100.00	2019 年末公司持有的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列示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362,959.40	2.21	3,868,701.74	0.54	865.78	报告期业务增长,公司允许信用记录良好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
预付款项	4,289,913.09	0.25	1,817,701.54	0.25	136.01	报告期预付医院临床实验项目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5,853,654.22	0.35	913,733.94	0.13	540.63	原博奥生物用于出资的无形资产评估价值与实际出资价值间的差额 481.8896 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承担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95,460,700.61	35.20	41,566,544.94	5.80	1,332.55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增加
在建工程	365,621,971.12	21.62	268,750,252.20	37.52	36.05	报告期成都微芯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和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项目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116,723,568.50	6.90	64,214,116.29	8.96	81.77	报告期西达本胺乳腺癌适应症获批上市,相关支出转入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154,687.77	0.01	387,182.50	0.05	-60.05	报告期正常摊销,无新增大额待摊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4,392.90	0.10	1,145,492.14	0.16	47.05	报告期内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及计提后续免费用药预计负债,坏账准备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18,397.83	1.92	18,573,910.61	2.59	75.08	报告期预付资本化项目,在建工程款项及成都子公司进项税金留抵增加
短期借款	63,179,569.44	3.74	6,149,275.35	0.86	927.43	报告期公司上市前新增 5000 万元短期借款,1317.96 万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应付账款	221,903.11	0.01	69,204.33	0.01	220.65	报告期质保金及待付款增加

长期借款	36,893,000.00	2.18	87,500,000.00	12.21	-57.84	报告期归还部分长期借款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见十一节、七.7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具体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以及研发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国内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医疗保健需求的不断增加,我国医药行业越来越受到公众及政府的关注,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位置。

2018年,我国医药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3986.3亿元,同比增长12.6%;行业实现利润总额达到3094.2亿同比增长9.5%;行业出口交货值为1459.4亿元,同比增长11.4%。截止2019年6月底,我国医药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达到7300家。

2019年1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选择北京、天津、上海等11个城市,从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对应的通用名药品中遴选试点品种,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以实现药价明显降低,减轻患者药费负担。2019年5月24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快推进药品智慧监管的行动计划》,主要目标是到2020年,建立起符合信息技术发展趋势的药品监管信息化建设技术与应用框架。在此基础上,再经过3-5年的时间,推进信息技术与监管工作深度融合,形成“严管”加“巧管”的监管新局面。2019年11月28日,2019年国家医保谈判准入药品名单揭晓,150个药品共谈成97个,全部纳入目录乙类药品范围。此次谈判成功的药品多为近年来新上市且具有较高临床价值的药品,涉及癌症、罕见病、肝炎、糖尿病、耐多药结核、风湿免疫、心脑血管、消化等10余个临床治疗领域。2019年11月29日,国务院深化医改领导小组印发《关于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口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若干政策措施》,在药品领域改革方面,围绕药品采购、供应、质量等重点环节,提出6条举措。2019年12月1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开始施行,新版药品管理法释放出一系列制度红利,包括鼓励药品研发、加快新药上市、建立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MAH)、严惩重罚等。

由于医药制造业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研发周期长的发展特点,生物科技的发展使得供给从技术上能够保证医药创新研发,满足医药需求;而政府对医疗投入的不断加大提供了满足需求的资金。“十四五”时期将成为医药行业发展的关键时期,也将是行业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药(产)品名称	适应症/主治功能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处方药	是否报告期内新产品
化学药	西达本胺	主要适应症:一,限既往至少接受过一次全身	境内化合物专利将于2023年到	化学药品第1.1类	否	是	否

		化疗的复发或难治的外周 T 细胞淋巴瘤；二、联合芳香化酶抑制剂用于激素受体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 阴性、绝经后、经内分泌治疗复发或进展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	期，晶型及其制备专利、用于癌症治疗的用途专利将于 2032 年和 2034 年到期				
--	--	--	---	--	--	--	--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肿瘤	西达本胺	化学药品第 1.1 类	否	928,464	557,112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续约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创新药研发方面，2019 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相较 2018 年增长近 20%，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45%，有力地支撑了公司创新药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发展核心技术平台，从新颖的作用机制发现、挑选和开发具有临床差异化和风险可控的候选药物，同时关注重大疾病和大病种的重大市场机遇，快速紧跟患者临床需求，并在纵向扩展在研产品线的同时对已有产品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产品线的可持续性。公司建立集团层面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具备速度、质量和医学风险判断及控制能力，持续地给患者带来更多高质量的新药。

报告期内，公司 6 项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的项目中完成了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 CS12192 的临床前评价，已完成的临床前研究表明，CS12192 不但能有效抑制免疫细胞过度活化介导的炎症，同时通过抑制 TBK1 减轻免疫细胞的组织侵袭，有望为自身免疫相关性疾病临床治疗提供一种新的差异化治疗选择。

报告期内，公司西达本胺治疗乳腺癌的新适应症 NDA 申请已于 2019 年 11 月获得批准，新一代胰岛素增敏剂类新分子实体药西格列他钠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递交 NDA 申请并于同年 9 月获受理；西达本胺联合化疗治疗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已于 2019 年 8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目前正在开展临床 III 期试验。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	情况说明
-------	--------	----------	----------	-----------	----------	------------	------

		额	额	入比例(%)	本比例(%)	动比例(%)	
西达本胺— 乳腺癌	1,208.78	-	1,208.78	6.96	165.82	-38.65	已经获 批上市
西达本胺— 弥漫大 B 细 胞淋巴瘤	535.00	97.37	437.63	3.00	71.61	-	开始临 床 III 期 试验
西达本胺— 上市后研究	645.94	645.94	-	3.72	88.61	-21.41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 比例(%)
恒瑞医药	267,048.06	15.33	13.54
贝达医药	59,003.25	48.20	26.80
康辰药业	8,024.75	7.85	3.2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11,358.6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7,823.9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0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5.41		

说明：以上同行业数据均为 2018 年年度数据。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评价 项目)	药(产)品 基本信息	研发(注 册)所处阶 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 投入	已申报 的厂家 数量	已批准的 国产仿制 厂家数量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化学 1 类	临床 III 期	正在临床试 验	535.00	1	0
西达本胺乳腺癌 III 期临床试验	化学 1 类	适应症已 获批	适应症已获 批	5,813.42	1	0
西奥罗尼用于治 疗小细胞肺癌、卵 巢癌、肝细胞癌、 淋巴瘤的 II 期临 床试验	化学 1 类	临床 II 期	正在临床试 验	5,116.77	1	0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研究发现与开发的新分子实体且作用机制新颖的原创新药。包括已有两个适应症(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和乳腺癌)正式上市销售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达本胺(商品名为“爱谱沙®/Epidaza®”),是全球首个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抑制剂;已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其是全球最早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的 PPAR 全激动剂;已开展多个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奥罗尼,其是一个机制新颖的多靶点多通路选择性激酶抑制剂。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CS12192 的 IND 申请已获得受理。CS12192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同时部分抑制 JAK1 和 TBK1 激酶，目前尚没有此类抑制剂药物上市。公司已完成临床前研究，CS12192 在类风湿性关节炎、多发性硬化病、系统性红斑狼疮、银屑病等自身免疫性疾病模型及移植物抗宿主疾病（GVHD）模型上均具有明显的药效活性，在部分疾病模型上显示出有别于其他 JAK 激酶抑制剂的差异化药效特征。此外，公司尚有一系列独家发现的新分子实体的候选药物 CS17919、CS24123、CS17938、CS27186 等，正在进行临床前与早期探索性研究。随着公司研发项目的持续推进，将不断为患者提供延长生命周期、改善生存质量且价格可承受的创新药，扩充公司产品线和营业规模。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报 IND（新药临床申请）1 项，申报 NDA（新药上市申请）1 项，申报药品再注册 2 项。获得新药临床试验通知书 1 项，药品注册批件 1 项，药品再注册批件 2 项。

具体申请情况如下：

时间	项目	受理部门	申请/批件类型	受理/批件号	状态
2019 年	西格列他钠的新药上市申请（NDA）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新药上市申请（NDA）	CXHS1900032	评审中
2019 年	“西达本胺片联合 R-CHOP 方案治疗初治、MYC/BCL2 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的 III 期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1900213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件
2019 年	西达本胺片增加治疗乳腺癌新适应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注册申请	CXHS1800033 国	已获批准通过
2019 年	西达本胺（批件号：2019R001211）和西达本胺片（2019R001509）的再注册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再注册申请	CXHS1900032 国	已获得再注册批件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年度将计划重点开展西达本胺弥漫大 B 淋巴细胞瘤（DLBCL）III 期临床试验，目前该实验有序开展。

2、新年度将计划重点推进西奥罗尼小细胞肺癌等适应症的 II 期临床试验。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肿瘤	17,380.04	728.96	95.81	17.68	32.27	-0.48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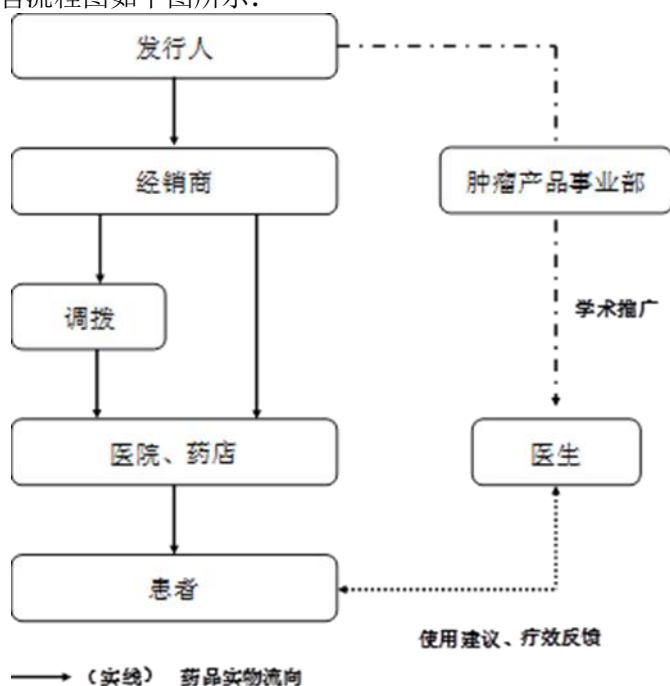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西达本胺片（商品名称：爱谱沙®/Epidaza®）为国家1类新药，于2015年3月正式上市销售，为我国首个获批的适应症为复发或难治性外周T细胞淋巴瘤（PTCL）的原创新药，公司采用了行业通行的由“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肿瘤产品事业部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由于西达本胺属于原创新药，需要对医生临床用药和患者安全性管理进行学术教育，因此公司拥有专业团队负责学术推广，与临床医生交流西达本胺药品特点、最新基础理论、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安全性等信息。经销商则负责公司产品向终端医院、药店的配送。公司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下的销售流程图如下图所示：



公司每年与多家具有GSP资质的经销商签订《产品经销协议》，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药品在授权区域内调拨、配送至医院或者药店，并最终销售给患者。公司产品通过经销商配送进入医院或零售药店，由经销商各自与医院或者药店签署合同。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43,484,638.88	59.12
差旅费	4,590,334.27	6.24
市场推广费	19,948,977.23	27.12
业务招待费	4,005,957.35	5.45
租赁费	295,104.57	0.41

广告宣传展览费	449,114.19	0.61
其他费用	773,929.82	1.05
合计	73,548,056.31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恒瑞医药	646,449.10	37.11
贝达医药	49,635.17	40.55
康辰药业	60,289.75	58.98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252,124.6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7,354.8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43.85

说明：以上同行业数据均为 2018 年年度数据。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十一节、五、1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有两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参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1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38,000 万元	100%	XIANPING LU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服务；药品生产(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在工

					业园区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100%	XIANPING LU	原料药(西达本胺),片剂、硬胶囊剂(均为抗肿瘤类)的生产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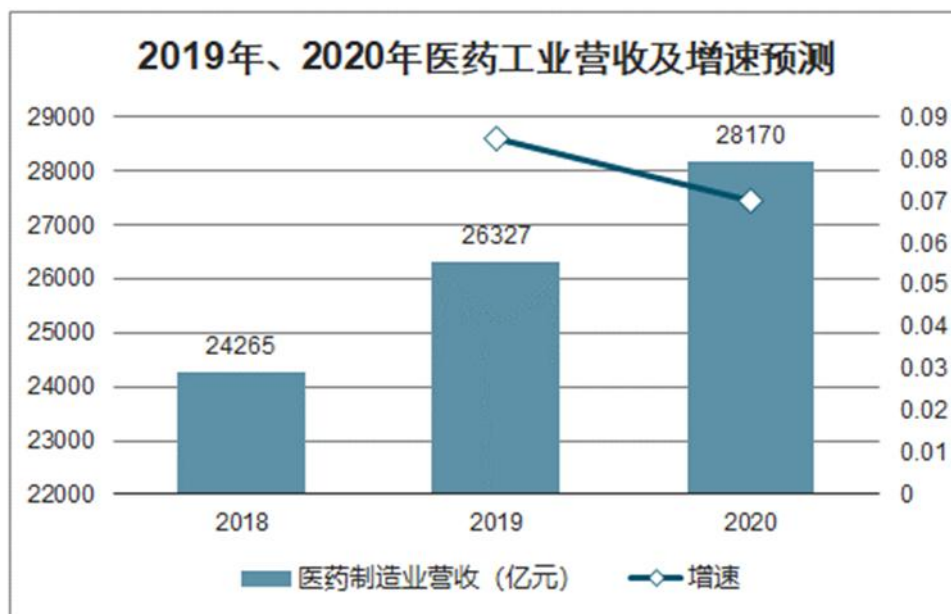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医药行业营收及增速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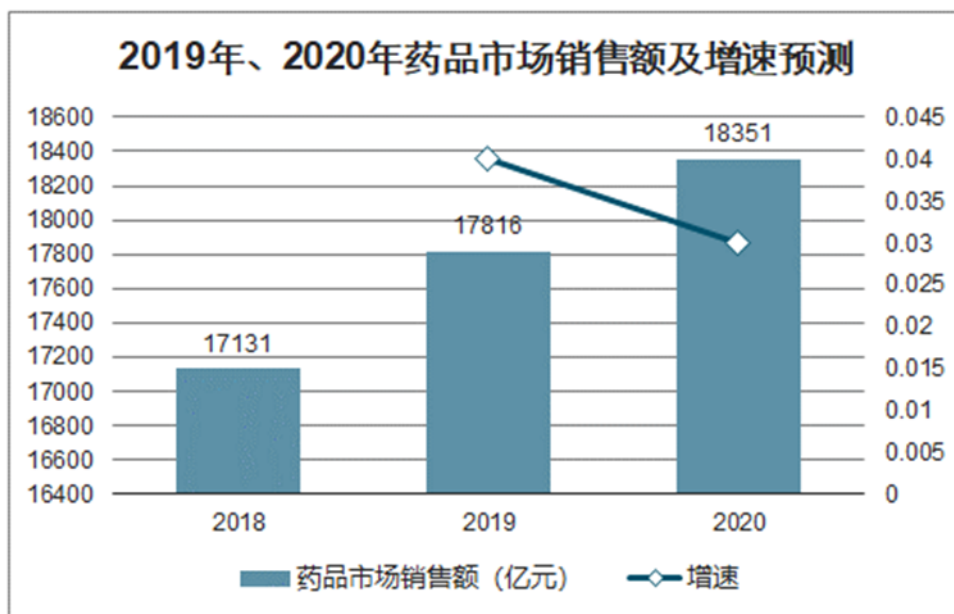
2019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将达到 26,327 亿元,同比增长约为 8.5%;2020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将达到 28,170 亿元,同比增长约为 7%。从销售额来看,2019 年药品市场销售额将达到 17,816 亿元,同比增长 4%;2020 年药品市场销售额将达到 18,351 亿元,同比增长 3%。

2019 年、2020 年医药工业营收及增速预测



数据来源: 公开资料整理

2019 年、2020 年药品市场销售额及增速预测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2018年中国创新药（以化药、生物药为主）销售额占所有药物比例约为2.5%，占非中药比例为4.17%，远低于美国和日本的水平。我们预计到2024年，中国创新药销售额占非中药的比例有望达到10%，2029年有望达到30%。创新药销售额有望达到7,000亿元以上，年复合增速近30%。

中国各类药品销售额预测（单位：亿元）

中国各类药品销售额预测（单位：亿元）													
	中药	其中： 注射液	yoy	口服剂 型中药	yoy	中药整 体yoy	仿制药 +专利 失效原 研药	创新药	仿制药 +专利 失效原 研药+ 创新药	所有药 品合计	合计 yoy	创新药 销售额 占所有 药物比 例	创新药 销售额 占非中 药比例
2018	8000	1000		7000			11500	500	12000	20000		2.50%	4.17%
2019E	8200	920	-8%	7280	4%	3%			12600	20800	4%		
2020E	8418	846	-8%	7571	4%	3%			13006	21424	3%		
2021E	8653	779	-8%	7874	4%	3%			13842	22495	5%		
2022E	8905	716	-8%	8189	4%	3%			14827	23732	5.50%		
2023E	9094	659	-8%	8435	3%	2%			15944	25038	5.50%		
2024E	9307	620	-6%	8688	3%	2%	15397	1711	17108	26415	5.50%	6.48%	10.00%
2025E	9531	582	-6%	8948	3%	2%			18337	27868	5.50%		
2026E	9764	547	-6%	9217	3%	2%			19580	29345	5.30%		
2027E	9916	515	-6%	9401	2%	2%			20984	30900	5.30%		
2028E	10073	484	-6%	9589	2%	2%			22465	32538	5.30%		
2029E	10236	455	-6%	9781	2%	2%	17137	7344	24481	34262	5.30%	21.44%	30.00%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二、需求端增速稳中有降，但成长空间仍然较大

1、我国卫生总费用占GDP比重略有提升

2019年6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的《2018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据初步推算，2018年全国卫生总费用预计达57,998.3亿元（约5.8万亿），卫生总费用占GDP百分比为由2017年的6.36%提升至2018年的6.39%。

我国目前卫生总费用占GDP百分比为6.4%

我国目前卫生总费用占GDP百分比为6.4%				
	2015	2016	2017	2018
卫生总费用构成	100%	100%	100.00%	100.00%
政府卫生支出	30.88%	30%	28.90%	28.30%
社会卫生支出	39.15%	41.20%	42.30%	43.00%
个人卫生现金支出	29.97%	28.80%	28.80%	28.70%
卫生总费用占GDP比重	6.00%	6.20%	6.36%	6.39%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2、我国卫生支出总费用近年增速稳中有降

《2018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据初步推算，2018年全国卫生总费用中：政府卫生支出16,390.7亿元（占28.3%），社会卫生支出24,944.7亿元（占43.0%），个人卫生支出16,662.9亿元（占28.7%）。人均卫生总费用4,148.1元。与前一年相比，政府卫生支出占比下降0.6个百分点，个人卫生支出下降0.1个百分点；卫生支出总费用较去年增长约10.27%（为经过统计调整后的数据）。

我国近年卫生支出增速约12.4%

我国近年卫生支出增速约12.4%						
	2015	2016	2017	2018	近1年增速	复合增速
卫生总费用（亿元）	40587.7	46344.9	52598.3	57998.3	10.27%	12.64%
政府卫生支出（亿元）	12533	13910.3	15205.9	16390.7	7.79%	9.36%
社会卫生支出（亿元）	15890.7	19096.7	22258.8	24944.7	12.07%	16.22%
个人卫生现金支出						
（亿元）	12164	13337.9	15133.6	16662.9	10.11%	11.06%
人均卫生费用（元）	2952	3351.7	3712.2	4148.1	11.74%	12.01%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旨在为患者提供可承受的，具有新颖作用机制和临床差异化的创新药企业，秉承“原创、优效、安全、中”的理念，根据生命科学和新药研发领域的新进展和新技术搭建了“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及早期评价平台”，是国际上最早将化学基因组学技术体系应用于创新药物早期研发阶段中的企业，可有效地降低新药的后期开发风险。通过上述核心技术平台在肿瘤、糖尿病等代谢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成功发现与开发了一系列新分子实体药物，产品链覆盖从已上市销售到早期探索性研究的不同阶段、不同疾病领域。

公司将继续完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及早期评价平台”新药研发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将不断获取、开发更多的新型研发技术以形成持续的核心竞争力，早期研发产品在“横

向三大领域”的基础上，逐步将产品线向纵向延伸，以原创新颖机制为核心，拓展治疗领域布局，进一步形成对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对深圳早期研发中心和成都早期研发中心的分领域统筹管理的模式，实现人力资源、研发资源的优化配置，加快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速度，给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上市提供有力保障。

充分挖掘公司产品的全球专利的战略布局，全速推进产品的海外临床的开发计划，加速海外市场的拓展计划，使具有重大市场潜力产品逐步形成新的增长点和市场空间。同时，提高新产品的产业化能力，加强高水平人才的引进力度，持续完善营销网络的建设。不断提升公司开发的原创新药公司在国内生物医药行业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积极推进产品的进入国际规范药政市场参与竞争，实现“引领‘中国智造’创新药物和创新医疗技术发展”的宏伟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将不断加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完善产品的海外临床开发布局，加大新适应症的学术推广力度，提高管理效率与创新型人才的引进力度，全面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销售方面，公司将着力提升西达本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的市场规模，并大力推进新适应症乳腺癌的学术推广，努力拓展国内市场份额，合理配置资源，加强专业化和品牌销售，将学术推广战略由广向深延伸，支撑公司经营业绩的可持续增长。

研发方面，在围绕现有布局充实产品类型的基础上，逐步建立起第二阶段具备重大市场价值药物的升级布局 and 第三阶段产品的生命周期管理布局。以更高效、精准的数据分析、以临床疗效和市场需求为导向加速新药的研发，丰富公司的产品线，为患者提供更多疗效确切且具有差异化临床获益的药品。2020 年重点开展西达本胺弥漫大 B 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重点推进西奥罗尼小细胞肺癌等 II 期临床试验，大力开发公司新分子临床候选药物的临床试验准备工作，在 CS12192 已完成新药临床试验申报的基础上，争取再加推新项目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创新药的国际化拓展方面，公司将全力推进西奥罗尼项目的海外临床试验的开展，使中国的原创新药尽早进入规范市场国家参与竞争，提升产品影响力和市场空间的战略方向，尽早实现产品的海外销售。

生产与质量方面，公司以质量第一要素，质量体系为依托实施全面质量管理。持续完善产品工艺、生产、检验通过风险管理、过程控制、技术保障等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完善产业链生产体系，降低采购、生产成本，加强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严格执行“药物警戒体系”管理与规范。公司秉承“原创、安全、优效、中国”的理念，通过有效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向患者提供安全、合格的药品。

在人才建设方面，公司从事原创药研究，创新性较强，公司重视学习，不断营造学习型组织氛围、建立学习型团队，定期组织教育培训、学习研讨。公司针对发展阶段的特点，进一步推进后备人才培养计划和轮岗机制，持续提升人才的专业和管理技能，培养懂医药的复合型人才。同时，为优秀人才提供纵向和横向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公司的新药研发工作建立完善的人才梯队。进一步加强高层次人才吸引政策和发展通路，通过多层次的员工激励与奖励机制，提升员工的使命感和目标导向，激发团队与人才的潜能，增强企业活力，促进企业长远良性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①现金分红条件:

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A.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的后续持续经营;

B.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C.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战略性资源储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0.5亿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战略性资源储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5%,且超过0.5亿元。

②现金分红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同时,公司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顺序,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D.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E.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采取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盈利状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计划提出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F.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	0	0	0	0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利润分配的政策,故未进行利润分配。	继续发展公司的主营业务,加大研发投入,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XIANPING LU	注 2	注 2	是	是		
	股份限售	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以及公司股东博奥生物	注 3	注 3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其他股东(注 1)	注 4	注 4	是	是		
	股份限售	黎建勋、海鸥、沈建华、周可祥、山松、潘德思、宁志强、李志斌、赵疏梅、余亮基	注 5	注 5	是	是		
	持股及减持意向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	注 6	注 6	是	是		
	持股及减持意向	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注 7	注 7	是	是		
	稳定股价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注 8	是	是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	公司、XIANPING LU	注 9	注 9	是	是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注 10	否	是		
	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博奥生物、LAV ONE、VERTEX、萍乡永智、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注 11	注 11	是	是		

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注 12	是	是		
避免同业竞争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	注 13	注 13	是	是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注 14	否	是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15	注 15	否	是		

注 1：公司其他股东指：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AV One (Hong Kong) Co., Limited、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深圳市圣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银一号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信康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倚锋太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观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DSJ Investment No.3 Limited、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共青城富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海德同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德同凯得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德同富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招银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倚锋睿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群峰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2：公司股东 XIANPING LU 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4）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 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以及公司股东博奥生物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4）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4：公司其他股东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5：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黎建勋、海鸥、沈建华、周可祥、山松、潘德思、宁志强、李志斌、赵疏梅、余亮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 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人/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发行人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注 7：公司 5%以上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企业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 100%；同时，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企业将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发行人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注 8：稳定股价的承诺和措施如下：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外籍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

（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2)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或

②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3) 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限一次。

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4、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程序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6、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签署《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上市（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本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严格依照《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7、控股股东、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控股股东、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将严格依照《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注 9：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发行人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项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XIANPING LU 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项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0：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1、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快研发创新、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业绩、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强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 加快研发创新，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新药研发是医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将继续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公司将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能力，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公司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3) 加强营销网络建设，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抗肿瘤原创新药西达本胺（首个获批适应症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已于 2017 年 7 月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该药的可及性；同时，西达本胺又再一次在全球范围内首次验证其在实体瘤乳腺癌中有效，并已于 2018 年向中国药监局提交上市申请；另外，公司抗 2 型糖尿病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预计于 2019 年提交上市申请，预计公司业绩将大幅增长。此外，公司将不断拓展和完善营销服务网络，于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在内的全国 30 个城市设立办事处，并聘用医学联络人员，进行国内原创新药的学术推广，以应对高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快速发展。

(4) 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降低管理风险，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完善公司的薪酬制度和员工培训体系，加强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和持续创新能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

(5)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制定的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将在上市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3、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注 11：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公司对微芯生物的股权投资系财务性投资，本公司认可 XIANPING LU 的技术背景和管理能力及其对微芯生物战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包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的重要影响力，确认 XIANPING LU 为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微芯生物股东期间，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与微芯生物的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

3、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微芯生物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权。

4、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给微芯生物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2：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承诺如下：

(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

(1)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将就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全体董事承诺如下：

(1)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公司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3：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如下：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 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 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 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 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14: 为减少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确保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和 海德康成,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公司主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和 海德康成,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如下:

(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如下:

(1) 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注 15：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承诺的履行事宜，将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发行人：

(1) 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 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XIANPING LU：

(1)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从微芯生物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微芯生物所有。

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1) 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扣减本企业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 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微芯生物所有。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微芯生物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微芯生物股份，微芯生物有权扣减本人从微芯生物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微芯生物所有。”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19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a)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9,448,777.94	-49,448,777.94	-
应收票据	-	3,868,701.74	3,868,701.74
应收账款	-	45,580,076.20	45,580,076.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204.33	-69,204.33	-
应付账款	-	69,204.33	69,204.33
其他应付款	51,902,988.82	-149,275.35	51,753,713.4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	149,275.35	6,149,275.35
合计	-	-	-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0,663,869.70	-50,663,869.70	-
应收票据	-	3,868,701.74	3,868,701.74
应收账款	-	46,795,167.96	46,795,167.9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25.00	-2,025.00	-
应付账款	-	2,025.00	2,025.00
合计	-	-	-

2018 年度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未有受到重大影响。

(b)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i) 以按照财会 [2019] 6 号和财会 [2019] 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并无重大影响。

(ii) 金融工具的分类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制定。

(iii)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不适用于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履行职责，诚实守信，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失信情形。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075,968.00	2018-05-01	2020-04-30	-	-	-	否	
叶旻虹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493,304.40	2019-06-18	2021-06-17	-	-	-	否	
叶旻辉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493,304.40	2019-06-18	2021-06-17	-	-	-	否	
钟孔生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09,200.00	2017-03-08	2021-03-31	-	-	-	否	
李勤美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18,454.40	2018-08-12	2020-03-11	-	-	-	否	
王惠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14,000.00	2018-08-26	2021-10-01	-	-	-	否	
陈令洁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225,240.00	2017-12-16	2020-12-31	-	-	-	否	
吴剑霞、吴建斌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202,620.00	2019-01-01	2020-12-31	-	-	-	否	
袁京声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	房产	3,103.23	2019-12-05	2020-06-04	-	-	-	否	

	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田晓蓉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249,996.00	2018-02-08	2020-11-07	-	-	-	否	

租赁情况说明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系本年度租金支出金额。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	2018.03.09	2018.03.09	2023.03.0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注：上述担保额度 20,000 万元为公司可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6,700.00	3,400.00	-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12,000.00	12,000.00	-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4,000.00	44,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9-24	2020-3-3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90%	31.73		未到期	是	否	
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19-9-3	2020-3-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5%	163.40		未到期	是	否	
上海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9-3	2020-3-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5%	58.36		未到期	是	否	

科技园支行	款						定							
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2-10	2020-3-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65%	11.00		未到期	是	否	
招商银行科发支行	大额存单	7,000.00	2019-9-20	2022-3-2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81%	7.84		未到期	是	否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8-30	2020-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29%	55.88		未到期	是	否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9-3	2020-8-26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0%	57.53		未到期	是	否	
上海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9-3	2020-3-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55%	57.38		未到期	是	否	
上	结	5,000.00	2019-12-10	2020-3-10	募			3.65%	10.50		未	是	否	

海 银 行 深 圳 科 技 园 支 行	构 性 存 款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到 期			
招 行 深 圳 分 行 科 发 支 行	大 额 存 单	5,000.00	2019-9-20	2022-9-20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78%	5.25		未 到 期	是	否	
中 信 银 行 罗 湖 口 岸 支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400.00	2019-11-8	2020-2-24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40%	2.16		未 到 期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水平，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监督以及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予以监督，为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了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来电、投资者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的互动交流，提升了公司与股东、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建立了文件、公开、透明的投资者关系，重视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并将努力回报投资者。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尊重每一位员工，积极回报员工。依法为每一位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公司注重培养员工，开展了“园丁行动”、“百人计划”、“红芯行动”等针对不同专业、岗位的员工进行多样化培训，增强员工的综合素养和技能。公司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定期在工作之余举行文体娱乐活动，并安排每年一度的健康体检。公司关注员工的归属感，在每年特殊的节假日都安排相关的过节福利。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国内的销售业务主要由集团公司（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公司自产抗肿瘤药品的批发销售，目前，公司已经构建了遍及全国的销售网络，形成了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销售体系；在市场准入方面积极响应、坚决拥护、坚定执行国家医保准入谈判政策，同时，确保各省、市（区）的招标、挂网成功。2019年公司通过公益项目承担社会责任，从而和客户、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建立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的良好关系。始终坚持与经销商、客户精诚合作相互信任、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充分尊重并保护经销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在商业与市场准入方面主要做了以下五项工作：

(1) “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加强商业销售发货管理，认真做好年度、季度销售发货计划，确保市场合理库存，做到不缺断货，避免为客户和消费者带来因缺断货所致的其他风险。

(2) 加强合格经销商管理，强化经销商资质审核，流通过程管理，建立经销商档案，签订合同或协议，确保双方能够按约定条款积极履行合同或协议，保证公司和经销商、客户的利益，不断

完善经销商评估体系，对经销商有着严格的质量标准要求，定期对经销商进行合格经销商审计，并与之保持良好沟通，树立“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理念。

(3) 2019 年度，积极参与国家医保局主导的医保准入谈判工作，公司抗肿瘤产品“西达本胺”成功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使公司、客户和消费者能够享有医保所至的获益。

(4)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爱谱沙后续免费用药项目”、“爱谱沙慈善援助项目”等公益，为社会持续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承担社会责任，从而和客户、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建立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的良好关系。

(5) 严格控制产品在流通和销售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上市许可持有人对产品质量实行全链条管理，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根据《国家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直接报告不良反应事宜的公告》等法规的相关要求，并参考国际药物警戒相关管理规范，建立了全面的药物警戒体系，修订并完善了一系列药物警戒的制度、标准流程以及工作指南等文件，设立药物安全部门、配备专职人员负责药物警戒日常事务，通过多种渠道收集上市后不良反应并进行评价。同时成立了药品安全评估委员会，对药品风险信号进行鉴定、评估，制定风险管理计划和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完善的药物警戒体系确保了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原创、安全、优效、中国”的理念，为患者提供安全、优效的产品。通过以下进行保障：1) 持续改进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确保 MAH 对产品全生命周期进行质量管理，对产品进行上市放行以确保上市产品的质量及患者安全，报告期内放行产品质量合格率为 100%；2) 持续进行质量方针宣贯及质量文化建设，以确保每位员工理解自己保护产品质量及患者安全的职责，报告期内以培训、质量活动等多形式全方位进行；3) MAH 对受托药品生产单位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定期质量审计，以确保其能持续提供安全、优效的产品；受托药品生产单位持续进行质量体系改进，同时将 EHS 体系纳入质量体系中并不断完善，以保障产品质量和安全的的同时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并确保生产安全和对环境的保护，报告期内全年生产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全年无安全、环保事故。4) 持续进行产品医学教育，以确保产品使用安全，报告期内无产品使用不当引起的产品安全事故；5) 建立全面的药物警戒体系并持续完善，通过多种渠道收集上市后不良反应并进行评价，确保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对产品的上市后风险管理、监测和评价工作得到了监管方的认可。

公司作为深圳市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工作先进单位之一，根据《国家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直接报告不良反应事宜的公告》等法规的相关要求，并参考国际药物警戒相关管理规范，建立了全面的药物警戒体系，修订并完善了一系列药物警戒的制度、标准流程以及工作指南等文件，设立药物安全部门、配备专职人员负责药物警戒日常事务，通过多种渠道收集上市后不良反应并进行评价。同时成立了药品安全评估委员会，对药品风险信号进行鉴定、评估，制定风险管理计划和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完善的药物警戒体系确保了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对创新药的上市后风险管理、监测和评价工作也得到了监管方的认可。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西达本胺由微芯药业进行生产，微芯药业结合生产环节制定了全面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涵盖了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污染物管理规程、污染物排放和处理设施的标准操作规程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微芯药业环保体系的建立、运行和监督管理由 EHS 部（环保、健康、安全）负责，生产部、原材料车间、口服固体制剂车间、设备工程部等各部门按照环境保护管理规程和标准操作规程执行职责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	7,421,675				7,421,675	367,421,675	89.6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7,508,975	13.20						47,508,975	11.59
3、其他内资持股	231,864,952	64.41	7,421,675				7,421,675	239,286,627	58.3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1,864,952	64.41	7,421,675				7,421,675	239,286,627	58.3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80,626,073	22.39						80,626,073	19.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8,440,948	16.23						58,440,948	14.26
境外自然人持股	22,185,125	6.16						22,185,125	5.4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578,325				42,578,325	42,578,325	10.38
1、人民币普通股			42,578,325				42,578,325	42,578,325	10.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	50,000,000				50,000,000	410,000,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0,000,000 股增加至 410,000,000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0,000,000 股增加至 410,000,000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 2019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

以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9-7-31	20.43 元	50,000,000	2019-8-12	5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0,000,000 股增加至 410,000,000 股。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0,000,000 股增加至 410,000,000 股。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0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0	42,919,572	10.47	42,919,572	0	无	0	国有法人
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8,321,994	6.91	28,321,99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LAV One(Hong Kong) Co., Limited	0	25,364,167	6.19	25,364,167	0	无	0	境外法人
Vertex Technology Fund(III)Ltd	0	23,853,443	5.82	23,853,443	0	无	0	境外法人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 开发有限公司	0	22,936,008	5.59	22,936,00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XIANPING LU	0	22,185,125	5.41	22,185,125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 公司	0	19,817,445	4.83	19,817,44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圣明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792,828	4.10	16,792,82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85,290	3.73	15,285,29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招银一号创新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546,380	3.06	12,546,3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俭英	1,549,603	人民币普通股	1,549,603					
蔺全善	530,869	人民币普通股	530,869					
赵建平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李海燕	4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1					
孙紫程	391,303	人民币普通股	391,303					
杨明月	39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100					
冷润元	250,687	人民币普通股	250,687					
李香花	236,299	人民币普通股	236,29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4,358	人民币普通股	234,358					
高红根	223,443	人民币普通股	223,4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XIANIPING LU 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2、Vertex 的实际控制人为淡马锡，淡马锡间接持有 Vertex100%的股权，同时间接控制 LAV One50%的股权。 3、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42,919,572	2022年8月12日	42,919,572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21,994	2020年8月12日	28,321,994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3	LAV One(Hong Kong) Co., Limited	25,364,167	2020年8月12日	25,364,167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4	Vertex Technology Fund(III)Ltd	23,853,443	2020年8月12日	23,853,443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936,008	2022年8月12日	22,936,008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XIANPING LU	22,185,125	2022年8月12日	22,185,125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2022年8月12日	19,817,445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深圳市圣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92,828	2020年8月12日	16,792,828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2022年8月12日	15,285,29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深圳市招银一号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46,380	2020年8月12日	12,546,38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XIANPING LU 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2、Vertex 的实际控制人为淡马锡，淡马锡间接持有 Vertex100% 的股权，同时间接控制 LAV One50% 的股权。 3、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变动数量	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微芯生物高管参	5,000,000	2020年8月12日	-	5,000,000

与战略配售资管计划				
-----------	--	--	--	--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变动数量	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 的子公司	2,000,000	2021年8月 12日	-	2,0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IANPING LU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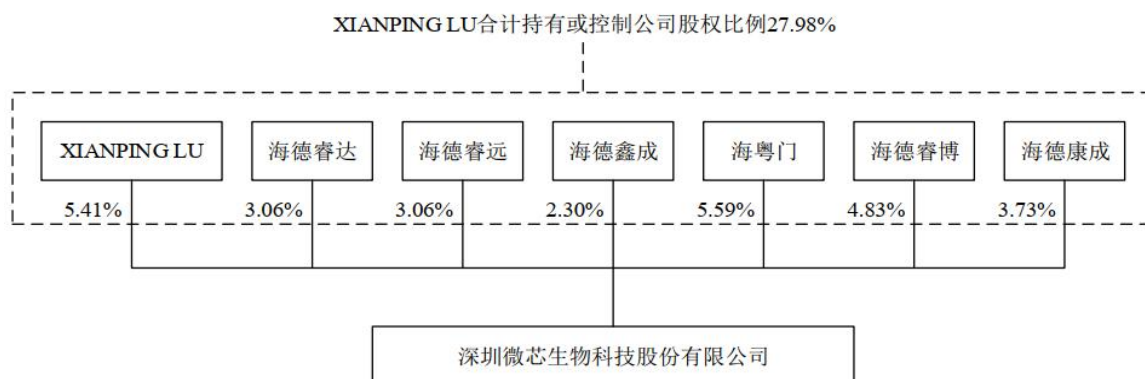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XIANPING LU 直接持有公司 5.41% 股份，XIANPING LU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海德睿达、海德睿远和海德鑫成分别持有公司 3.06%、3.06% 和 2.30% 股份，公司初创团队持股平台海粤门、员工持股平台海德睿博和高管持股平台海德康成分别持有公司 5.59%、4.83% 和 3.73% 股份，XIANPING LU 通过与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及控制公司 27.98% 股份，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 XIANPING LU。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IANPING LU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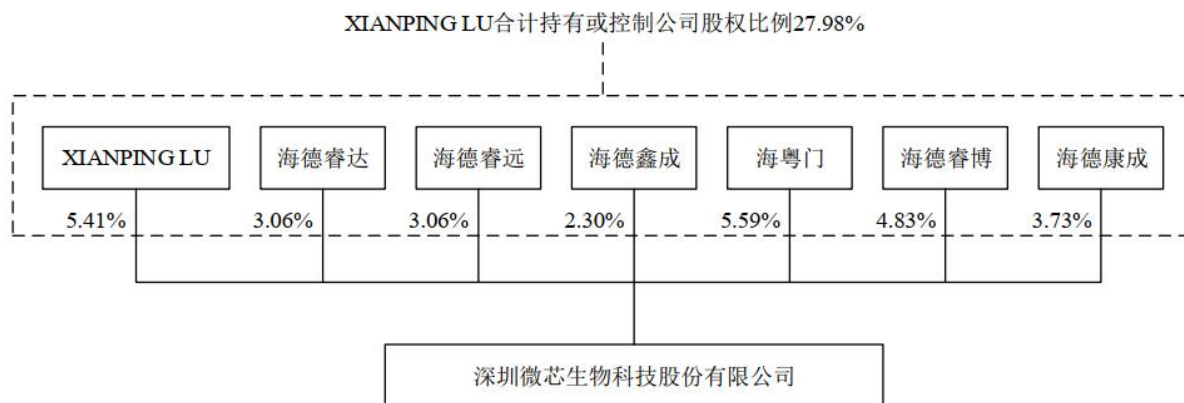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XIANPING LU 直接持有公司 5.41% 股份，XIANPING LU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海德睿达、海德睿远和海德鑫成分别持有公司 3.06%、3.06% 和 2.30% 股份，公司初创团队持股平台海粤门、员工持股平台海德睿博和高管持股平台海德康成分别持有公司 5.59%、4.83% 和 3.73% 股份，XIANPING LU 通过与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及控制公司 27.98% 股份，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 XIANPING LU。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程京	2000年9月30日	72261524-2	37,650	生产医疗器械III类：III-6840 体外诊断试剂、III-6840-8 基因和生命科学仪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XIANPING LU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8-3-24	2021-3-23	22,185,125	22,185,125	0	-	196.01	否
田戈	董事	男	43	2018-3-24	2021-3-23	0	0	0	-	3.60	是
Chua Kee Lock	董事	男	58	2018-3-24	2021-3-23	0	0	0	-	3.60	是
田立新	董事	男	53	2018-3-24	2021-3-21	0	0	0	-	3.60	是
黎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8	2018-3-24	2021-3-23	0	0	0	-	71.46	否
海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1	2018-3-24	2021-3-23	0	0	0	-	56.29	否
朱迅	独立董事	男	61	2018-3-24	2021-3-23	0	0	0	-	6.00	否
宋瑞霖	独立董事	男	57	2018-6-26	2021-3-23	0	0	0	-	6.00	否
黎翔燕	独立董事	女	40	2018-3-24	2021-3-23	0	0	0	-	6.00	否
沈建华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8-3-24	2019-12-25	0	0	0	-	3.60	是
周可祥	监事	男	55	2018-3-24	2019-12-25	0	0	0	-	3.60	是
叶杨晶	监事	女	39	2018-3-24	2021-3-23	0	0	0	-	3.60	是
朱静忠	职工监事	男	44	2019-12-25	2021-3-23	0	0	0	-	16.90	否
何杰	职工监事	男	35	2019-12-25	2021-3-23	0	0	0	-	21.12	否
潘德思	职工监事(离任)、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18-3-24	2019-12-25	0	0	0	-	65.84	否
山松	职工监事(离任)、	男	48	2018-3-24	2019-12-25	0	0	0	-	52.95	否

核心技术人员											
宁志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18-3-24	2021-3-23	0	0	0	-	103.39	否
李志斌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8-3-24	2021-3-23	0	0	0	-	78.36	否
赵疏梅	副总经理	女	55	2018-3-24	2021-3-23	0	0	0	-	64.10	否
余亮基	副总经理	男	57	2018-3-24	2021-3-23	0	0	0	-	98.91	否
合计	/	/	/	/	/	22,185,125	22,185,125	/	/	864.9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XIANPING LU	XIANPING LU 先生 1989 年 1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美国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从事博士后研究;1994 年 6 月至 1998 年 4 月参与创建美国 Maxia 药物公司和 Galderma Research 生物技术公司;1998 年 5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美国 Galderma 药物公司北美研发中心研究部主任;200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清华大学生物膜与膜生物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级访问学者;2001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首席科学官、总裁和副董事长。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科学官;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田戈	现任公司董事。田戈先生 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在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任职;2000 年 10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 Pacific Solutions Group Co. Ltd 分析师;2002 年 8 月至今任博奥生物董事会秘书、董事。
Chua Kee Lock	Chua Kee Lock 先生 1985 年 1 月至 1985 年 12 月任 Hewlett Packard Singapore 生产工程师;1986 年 1 月至 1987 年 6 月就读美国斯坦福大学,1987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2 月分别任风险投资公司 Transpac Capital、Intraco Ltd 副总裁和首席执行官;1998 年 1 月至 2000 年 2 月参与创办 MediaRing.com Ltd 并任总裁;2000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新加坡大众钢铁集团总裁;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风险投资公司 Walden International 董事总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 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总裁兼执行董事;2008 年 9 月至今任 Vertex Venture Holdings Ltd 集团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田立新	田立新先生 1991 年 6 月至 1996 年 5 月分别任美国 D&M, Bascor, Woolpert 公司工程师;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读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1998 年 6 月至 2000 年 12 月分别任美林证券、摩根证券投资银行家;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龙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待业,2006 年 7 月至今任 DT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今任德同(北京)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黎建勋	黎建勋先生 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3 月任海南港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会计;1992 年 3 月至 1996 年 6 月历任海国投工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主管、经理;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广州瑞骏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深圳市杰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财务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海鸥	海鸥女士 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深圳华基粤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助理;2001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研发部助理、总裁助理、法律与公共事务部总监;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朱迅	朱迅先生 1989 年 5 月至 2000 年 5 月历任白求恩医科大学（现吉林大学白求恩医学部）讲师、教授、院长、副校长；2000 年 5 月至今任吉林大学白求恩医学部教授，同时于 2000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2 月兼任长春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兼任长春市人民政府市长特别助理。
宋瑞霖	宋瑞霖先生 1985 年至 2007 年历任国务院法制局工作人员、副处长，法制办公室教科文卫司处长、副司长；2007 年至 2009 年任中国药学会医药政策研究中心执行主任；2009 年至 2019 年任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执行会长；2019 年至今任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会长。
黎翔燕	黎翔燕女士 2001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深圳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200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历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授薪合伙人；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
沈建华	沈建华先生 1981 年 8 月至 1990 年 7 月历任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科员、副主任科员；1990 年 8 月至 2001 年 12 月历任深圳市贸易发展局主任科员、副处长；2003 年 2 月后移民加拿大；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深圳市圣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观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成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可祥	周可祥先生 1995 年 3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广州康臣药业有限公司行政总监；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第一军医大学（现南方医科大学）病理教研室副教授；2000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副厂长；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信汇科技有限公司总裁；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部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董事总经理。
叶杨晶	叶杨晶女士 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行政接待；2008 年 7 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助理、投资副总监、投资总监；2015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潘德思	潘德思先生 1999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助理研究员；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在美国韦恩州立大学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2 年 2 月至 2002 年 4 月待业，2002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深圳早期研发中心高级总监。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
山松	山松先生 2001 年 7 月至今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深圳早期研发中心总监。
朱静忠	朱静忠先生 200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上海博星基因芯片有限责任公司助理研究员。2002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物芯片助理研究员，早期研发中心探索研究部实验室主管，现为公司安全主任兼早期研发中心探索研究部实验室主管。
何杰	何杰先生 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北京协和药厂制剂研究员。2011 年 3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北京中心发明专利实质审查员。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知识产权总监。
宁志强	宁志强先生 1996 年 3 月至 2001 年 4 月历任美国辛辛那提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助理教授；2001 年 5 月至今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研发总监、副总经理。

李志斌	李志斌先生 1988 年 3 月至 1992 年 9 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工程师；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西安开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高级工程师；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7 月在华东理工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1 年 9 月至今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微芯药业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成都微芯常务副总经理。
赵疏梅	赵疏梅女士 1983 年 7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四川轻化工大学（现四川理工学院）讲师；1996 年 4 月至 2001 年 8 月先后于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菌种主管、销售主管、北京维信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副经理及北京鼎立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经理；2001 年 8 月至今历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公共事务部经理、行政总监、副总经理。
余亮基	余亮基先生 1989 年 1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南京振中生物工程公司（现南京绿叶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8 年 4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IANPING LU	海德睿达	执行事务合伙人		
XIANPING LU	海德睿远	执行事务合伙人		
XIANPING LU	海德鑫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XIANPING LU	微芯药业	执行董事		
XIANPING LU	成都微芯	执行董事		
田戈	博奥生物	博奥生物董事会秘书、董事		

黎建勋	海德睿博	董事		
黎建勋	成都微芯	总经理		
海鸥	海德康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鸥	海德睿博	董事		
海鸥	微芯药业	监事		
海鸥	成都微芯	监事		
沈建华	深圳观时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沈建华	圣明创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杨晶	深创投	投资总监		
叶杨晶	红土孔雀	董事、总经理		
李志斌	海德睿博	董事		
宁志强	海粤门	执行董事		
宁志强	海德睿博	董事		
赵疏梅	海德睿博	董事长		
山松	海德睿博	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Chua Kee Lock	Vertex China GP2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EA GP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G) SEA CO-GP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rowth Special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Yongmao Holdings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All-Stars SP IV Limited	董事		
Chua Kee Lock	All-Stars SP IV A Limited	董事		
Chua Kee Lock	Binance Asia Services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Sunday Ins Holdings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Temasek Lifesciences Accelerator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Asia Fund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Asia Fund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Asia Investments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China Chemicals Investment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Co-Investment Fund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Equity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Fund of Funds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lobal HC Fund I Pte Ltd (fka Vertex Global Healthcare Fund 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lobal HC Fund I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lobal HC Management Pte. Ltd (fka Vertex Global Healthcare Management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rowth Fund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rowth GP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rowth Management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Management (II) Pte Ltd	首席执行官、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Master Fund 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Master Fund I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SEA Fund 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 Holdings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 Management Pte Ltd	首席执行官、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EA Fund II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EA Management	董事		

	Pte. Ltd.			
Chua Kee Lock	Vickers Capital Pte. Ltd. (fka known as Vickers Capital Limited)	董事		
Chua Kee Lock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Chua Kee Lock	Cresciendo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Chua Kee Lock	Global HC GP Ltd (fka Global Healthcare GP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Jiuding Dingcheng Limited	董事		
Chua Kee Lock	SEA GP	董事		
Chua Kee Lock	Novadent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Sugarbean Lif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China GP IV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China Legacy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China Management (CI)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Global HC Fund I (C. I.) Ltd (fka Vertex Global Healthcare Fund I (C. I.)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Israel II Management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III Management (C. I.)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The Lifesciences Innovation Fund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Master Fund II (GP)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EA Fund IV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G) SEA GP II Pte. Ltd.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Ventures SEA GP IV	董事		
Chua Kee Lock	Vertex Fund of Funds (II) Pte. Ltd.	董事		
田戈	北京艺医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田立新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田立新	德同（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深圳市德同富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三角洲创业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同知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同诚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田立新	广州德同广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广州德同凯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田立新	广州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田立新	上海德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田立新	重庆德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田立新	德同水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田立新	成都德同西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田立新	西安德同迪亚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陕西德鑫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陕西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田立新	上海德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田立新	深圳德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田立新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南京普爱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陕西金控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深圳中兴飞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北京钧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田立新	北京益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北京好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北京四海华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北京淘梦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田立新	重庆卡萨维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江苏永年激光成形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田立新	天津安捷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深圳中兴金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DT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田立新	China Bas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田立新	DT Capital Master Limited	董事		
田立新	Dragon Tech Partners Inc.	董事		
朱迅	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迅	湖北中古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健艾仕生物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深圳中科卉尔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长春亿诺科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朱迅	北京怡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山东艾贝敏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苏州圣苏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北京鼎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深圳市方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朱迅	湖北中古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宋瑞霖	北京孚艾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瑞霖	北京安欣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瑞霖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宋瑞霖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瑞霖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瑞霖	宝石花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席董事长		
宋瑞霖	四川九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宋瑞霖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瑞霖	先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黎翔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沈建华	深圳市成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沈建华	深圳市华穗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沈建华	深圳市锦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周可祥	成都百裕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祐和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北京百奥赛图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百奥赛图江苏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力品药业(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信汇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江苏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广州祥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周可祥	北京中惠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深圳市普罗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周可祥	北京卫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周可祥	Apollomics Inc	董事		
周可祥	北京华巨安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叶杨晶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叶杨晶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叶杨晶	深圳市灵游互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叶杨晶	深圳市红土人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叶杨晶	深圳市创客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叶杨晶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由董事会提议、报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监事会、薪酬委员会监督并提供建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章程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月定时足额支付到指定的工资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23.3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96.55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朱静忠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何杰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潘德思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山松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7
销售人员	143
研发人员	11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43
合计	4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6
硕士	33
本科	254
本科以下	143
合计	44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员工岗位、能力和业绩，对标市场，建立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性的薪酬体系。持续贯彻落实“向优秀倾斜”的激励原则，根据员工绩效、贡献，以及任职评定结果，实施年度调薪。针对不同岗位，设计差异化激励政策，通过绩效奖、项目奖、专项奖和杰出/优秀评选等激励机制，肯定和激励高绩效员工。高标准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员工商业险等福利项目，分担员工住房和医疗等方面压力，提升员工的安全感。公司不断优化员工职业发展晋升政策，进一步聚焦能力和结果，明确努力方向，激发员工内驱力。基于业绩和能力的薪酬政策，让优秀员工富有成就感，不断追求卓越，为公司的战略目标达成贡献力量。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实现人才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全面启动“百人计划”、“红芯行动”和“园丁行动”等多项人才发展项目。“百人计划”是公司管理人才培养项目，选拔近百名基、中、高层后备人才，根据公司胜任力模型和后备人才管理测评结果，针对性地设置个性和共性人才发展计划，通过线上/线下课程、研讨、担任导师/讲师、轮岗、传帮带等多种方式，为后备管理人才赋能，实践中锻炼和成长，形成公司管理人才梯队。“红芯行动”是初级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项目，通过对应届毕业生采用集训、专项培训和工作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为公司专业岗位输送专业技术人才，保证技术专业的专业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自我“造血”。“园丁行动”为构建公司内部培训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以解决业务需求为目的，成功开发相关专业课程，认证首批内训师，传递微芯特有的核心知识技能，打造学习型组织。公司一系列人才发展项目和专业培训，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公司的合法、合规运营。充分维护了公司以及各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监事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报告期内，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后，公司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对职工代表监事进行了补选，使得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务，认真对公司、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的合法性进行监督。有效地保障了公司以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信息披露的履行情况

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由董事会秘书统一负责。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了电话、邮件、现场调研、E 互动等多渠道的与投资者交流、互动的沟通方式，并对所有的投资者来访进行相应的书面记录。对符合发布公告的事项，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地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同时能做好相关保密工作，并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相关信息。

3、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做好登记。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保密义务。

4、关于相关利益者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保障、职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5、关于大股东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	无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6 月 17 日	无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两次股东大会均在上市之前，系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XIANPING LU	否	7	7	0	0	0	否	2
田戈	否	7	7	6	0	0	否	2
Kee Lock Chua	否	7	7	6	0	0	否	2
田立新	否	7	7	6	0	0	否	2
黎建勋	否	7	7	0	0	0	否	2
海鸥	否	7	7	0	0	0	否	2
朱迅	是	7	7	6	0	0	否	2
宋瑞霖	是	7	7	6	0	0	否	2
黎翔燕	是	7	7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同的岗位以及工作经历确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年度薪酬由基本工资+年度绩效奖金组成，年度绩效奖金是浮动的，由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决定。公司的薪酬政策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稳健、有序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微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微芯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微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开发支出资本化	
请参阅财务报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8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19 年度，深圳微芯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深圳微芯集团”）在研究开发药品过程中产生的开发支出为人民币 26,795,623.18 元。这些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计入“开发支出”科目。</p> <p>于 2019 年度，深圳微芯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深圳微芯集团”），将研究开发药品过程中产生的开发支出人民币 55,747,921.57 元，确认为“无形资产”。</p> <p>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开发支出的余额为人民币 88,122,869.34 元。</p> <p>开发支出在同时满足财务报表五、28 中所列的所有资本化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p>	<p>与评价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并评价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药物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过程是否能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开发支出资本化	
请参阅财务报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8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确定开发支出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相关研究开发在技术上是否具有能够使用或出售可行性的判断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开发支出资本化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参考可获得的同行业可比信息,质疑管理层对开发支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的评估; •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了解是否有开发项目中止,而使该项目不再满足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 • 在抽样基础上,查阅并核对与研发项目相关的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检查开发支出的准确性;及 •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开发支出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深圳微芯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微芯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微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微芯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微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微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微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深圳微芯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房灵（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刘侨敏

2020 年 04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6,149,547.89	131,271,919.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021,6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7,362,959.40	3,868,701.74
应收账款	七、5	38,118,755.62	45,580,076.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4,289,913.09	1,817,701.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853,654.22	913,733.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973,182.39	8,451,180.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595,460,700.61	41,566,544.94
流动资产合计		1,072,230,313.22	233,469,859.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0	14,366,344.44	12,723,061.91
在建工程	七、21	365,621,971.12	268,750,252.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16,723,568.53	64,214,116.29
开发支出	七、26	88,122,869.34	117,075,167.7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4,687.77	387,18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684,392.90	1,145,492.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2,518,397.83	18,573,910.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9,192,231.93	482,869,183.34
资产总计		1,691,422,545.15	716,339,042.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63,179,569.44	6,149,275.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221,903.11	69,204.33
预收款项	七、36	-	2,225,638.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3,458,917.92	11,344,594.92
应交税费	七、38	3,240,679.83	6,224,008.28
其他应付款	七、39	52,449,674.13	51,753,713.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1	4,754,791.80	3,768,478.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7,305,536.23	81,534,914.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3	36,893,000.00	8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48	638,110.44	755,508.32
递延收益	七、49	70,259,158.32	69,650,912.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790,268.76	157,906,420.61
负债合计		245,095,804.99	239,441,33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1	41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1,052,821,809.70	152,814,663.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7	5,236,092.80	3,107,362.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21,731,162.34	-39,024,318.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6,326,740.16	476,897,707.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合计		1,446,326,740.16	476,897,70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1,691,422,545.15	716,339,042.46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756,288.44	115,519,902.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362,959.40	3,868,701.74
应收账款	十七、1	38,118,755.62	46,795,167.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26,580.29	1,091,522.6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55,068,971.07	140,281,330.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10,895.17	3,024,270.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4,566,151.27	41,519,618.46
流动资产合计		1,066,110,601.26	352,100,514.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9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48,474.31	5,638,898.5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7,315,001.40	13,855,255.08
开发支出		88,122,869.34	117,075,167.7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0,171.41	208,26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5,905.52	1,344,35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1,615.63	1,156,613.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4,824,037.61	249,278,558.99
资产总计		1,620,934,638.87	601,379,073.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705.88	2,025.00
预收款项			2,225,638.80
应付职工薪酬		10,444,458.82	8,748,073.81
应交税费		2,527,778.99	5,734,684.07
其他应付款		17,662,276.95	15,540,553.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12,108.45	8,026,693.5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491,329.09	40,277,668.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48,413.51	1,609,199.31
递延收益		25,359,158.32	24,750,912.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07,571.83	26,360,111.60
负债合计		114,898,900.92	66,637,780.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2,821,809.70	152,814,663.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36,092.80	3,107,362.98
未分配利润		37,977,835.45	18,819,267.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6,035,737.95	534,741,29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20,934,638.87	601,379,073.95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3,800,400.62	147,688,982.21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173,800,400.62	147,688,982.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550,631.89	128,660,592.83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7,289,600.22	5,511,094.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0	2,292,769.57	2,803,790.07
销售费用	七、61	73,548,056.31	51,129,320.89
管理费用	七、62	33,729,322.10	29,113,913.69
研发费用	七、63	51,443,377.42	43,160,538.24
财务费用	七、64	-9,752,493.73	-3,058,064.1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4	1,484,812.78	549,889.73
利息收入	七、64	10,643,205.41	2,266,883.36
加：其他收益	七、65	5,866,841.31	12,566,79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638,233.92	1,281,15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1,6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07,82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36,38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68,621.48	32,639,950.3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2	26,641.24	2,567.0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3	960,705.81	475,726.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34,556.91	32,166,790.4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4	1,312,670.47	1,001,990.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1,886.44	31,164,799.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1,886.44	31,164,799.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1,886.44	31,164,799.9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21,886.44	31,164,799.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21,886.44	31,164,799.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16	0.08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16	0.08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73,800,400.62	147,688,982.2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3,653,172.32	9,430,275.49
税金及附加		1,644,654.36	2,302,439.35
销售费用		73,548,056.31	51,250,010.53
管理费用		22,420,402.76	20,929,153.69
研发费用		52,682,515.42	49,213,690.40
财务费用		-7,536,220.8	-3,020,855.92
其中：利息费用		1,484,812.78	549,889.73
利息收入		8,411,359.36	2,228,119.82
加：其他收益		5,668,452.33	12,540,985.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38,233.92	1,231,322.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9,033.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4,824.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75,472.66	31,931,401.21
加: 营业外收入		1,641.24	2,070.05
减: 营业外支出		1,008,926.40	504,481.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68,187.50	31,428,989.85
减: 所得税费用		480,889.35	355,360.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7,298.15	31,073,629.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7,298.15	31,073,629.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87,298.15	31,073,629.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352,141.72	160,564,17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1）	9,156,180.76	22,635,66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508,322.48	183,199,838.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49,512.08	10,408,877.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04,387.22	63,301,04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27,273.08	36,581,43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2)	76,280,268.13	50,125,73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061,440.51	160,417,09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3,118.03	22,782,74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8,000,000.00	431,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0,447.83	1,400,29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40.39	5,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05,288.22	433,005,976.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23,488.25	140,740,33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1,057,340.40	305,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080,828.65	446,340,33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475,540.43	-13,334,35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5,188,2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188,250.00	9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500,000.00	7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4,812.78	549,889.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84,812.78	77,049,88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203,437.22	17,950,110.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5,508.96	1,364,536.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1(1)	204,820,287.72	28,763,030.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271,119.77	102,508,08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1 (1)	336,091,407.49	131,271,119.77
----------------	----------	----------------	----------------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736,785.95	150,075,512.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8,485.89	16,547,29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355,271.84	166,622,810.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90,445.41	16,778,113.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164,356.22	55,520,08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38,372.15	18,298,02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56,700.48	102,225,41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449,874.26	192,821,63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94,602.42	-26,198,82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8,000,000.00	417,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60,163.58	1,283,407.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0.00	5,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662,013.58	418,888,587.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79,971.83	39,334,986.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7,057,340.40	291,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000,000.00	3,184,256.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3,737,312.23	334,119,24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075,298.65	84,769,344.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5,188,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5,188,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4,812.78	549,88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812.78	10,549,88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703,437.22	-10,549,88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5,508.96	1,364,536.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179,045.11	49,385,16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19,902.93	66,134,74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698,948.04	115,519,902.93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60,000,000.00				152,814,663.70				3,107,362.98		-39,024,318.96		476,897,707.72		476,897,707.72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360,000,000.00				152,814,663.70				3,107,362.98		-39,024,318.96		476,897,707.72		476,897,707.72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50,000,000.00				900,007,146.00				2,128,729.82		17,293,156.62		969,429,032.44		969,429,032.4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9,421,886.44		19,421,886.44		19,421,886.44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50,000,000.00				900,007,146.00								950,007,146.00		950,007,146.00
1.所有者投	50,000,000.00				895,188,250.00								945,188,250.00		945,188,250.00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18,896.00											4,818,896.00				4,818,896.00
(三) 利润分配									2,128,729.82	-2,128,729.8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8,729.82	-2,128,729.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00,000.00				1,052,821,809.70			5,236,092.80		-21,731,162.34		1,446,326,740.16		1,446,326,740.16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136,737.43				423,390,949.61						-80,975,883.30		450,551,803.74		450,551,80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136,737.43				423,390,949.61						-80,975,883.30		450,551,803.74		450,551,803.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863,262.57				-270,576,285.91			3,107,362.98		41,951,564.34		26,345,903.98		26,345,903.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164,799.98		31,164,799.98		31,164,799.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18,896.00								-4,818,896.00		-4,818,896.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818,896.00								-4,818,896.00		-4,818,896.00
(三)利润分配								3,107,362.98		-3,107,362.98					
1.提取盈余公积								3,107,362.98		-3,107,362.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1,863,262.57				-265,757,389.91					13,894,127.3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1,863,262.57				-265,757,389.91					13,894,127.34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52,814,663.70			3,107,362.98		-39,024,318.96		476,897,707.72		476,897,707.72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52,814,663.70				3,107,362.98	18,819,267.12	534,741,29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52,814,663.70				3,107,362.98	18,819,267.12	534,741,29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900,007,146.00				2,128,729.82	19,158,568.33	971,294,444.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87,298.15	21,287,29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900,007,146.00						950,007,14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				895,188,250.00						945,188,2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18,896.00							4,818,896.00
(三) 利润分配										2,128,729.82	-2,128,729.8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8,729.82	-2,128,729.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00,000.00				1,052,821,809.70					5,236,092.80	37,977,835.45	1,506,035,737.95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136,737.43				423,390,949.61					-23,041,127.07	508,486,55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136,737.43			423,390,949.61				-23,041,127.07	508,486,55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863,262.57			-270,576,285.91		3,107,362.98		41,860,394.19	26,254,733.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073,629.83	31,073,629.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18,896.00					-4,818,89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18,896.00					-4,818,896.00
（三）利润分配						3,107,362.98		-3,107,362.98	
1. 提取盈余公积						3,107,362.98		-3,107,362.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1,863,262.57			-265,757,389.91				13,894,127.3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1,863,262.57			-265,757,389.91				13,894,127.34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52,814,663.70				3,107,362.98	18,819,267.12	534,741,293.80

法定代表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 2 号楼 601-606 室，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药物技术开发、相关成果商业应用；新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新治疗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对外专利、技术的许可授权；药品的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经营。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参见九、1。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参见五、10(1)）。

本集团尚未执行财政部分别于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研发费用的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9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五、24）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五、36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见五、10（6）。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五、10（6）。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通过企业设立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五、29。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五、6 进行处理。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五、2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	9-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10%	11%

本集团将生产设备、科研设备、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列示为机器设备。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五、24）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五、2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五、2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8 - 49 年
专利权	8 - 20 年
软件使用权	2 - 5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公司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公司临床试验和药品申报生产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在药品上市前取得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等。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且同时满足资本化五个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

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在具体判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公司取得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批件（最后一期）；或取得 II/III 期联合批件且有足够外部证据证明实质开展 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最后一期）；或取得 II/III 期联合批件且有足够外部证据证明实质开展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最后一期）的，在同时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五个条件情况下进行资本化。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如取得 II/III 期联合批件并拟开展 II/III 期临床试验）则全部费用化。

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五、2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无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经营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5 年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技术授权许可收入

对于技术授权许可收入，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一次性收取使用费，且不提供后续服务的，本集团视同销售该项资产一次性确认收入；提供后续服务的，本集团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有效期内分期确认收入。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分期收取使用费的，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款时间和金额或规定的收费方法计算确定的金额分期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见第五节、五
《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见第五节、五

其他说明

见第五节、五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无**(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技术授权许可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或 6%（注）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或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2%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25.00

本公司所得税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优惠税率 15% 执行（2018 年：15%）。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获得更新证书，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继续按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

子公司各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可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创新药后续免费使用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4 号），明确了药品生产企业销售自产创新药的销售额，为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其提供给患者后续免费使用的相同创新药，不属于增值税视同销售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条规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其中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33.74	11,089.03
银行存款	376,142,914.15	131,260,030.74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	800.00
合计	376,149,547.89	131,271,919.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其中，银行存款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71,354,239.99 元，该部分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按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规定，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其他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见七、7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1,600.00	-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		
合计	4,021,6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该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收益均与 3M USD Libor（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的表现值挂钩，实际收益分别取决于各挂钩标的物在观察日的表现。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该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362,959.40	3,868,701.74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37,362,959.40	3,868,701.74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30 天以内 (含 30 天)	15,292,591.09
30 天至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027,541.61
1 年以内小计	39,320,132.7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21,211.94
3 年以上	8,968.56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39,350,313.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11.94	0.05	21,211.94	100.00	-					
其中：										
应收第三方	21,211.94	0.05	21,211.9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29,101.26	99.95	1,210,345.64	3.08	38,118,755.62	46,703,811.30	100.00	1,123,735.10	2.41	45,580,076.20
其中：										
应收第三方	39,329,101.26	99.95	1,210,345.64	3.08	38,118,755.62	46,703,811.30	100.00	1,123,735.10	2.41	45,580,076.20
合计	39,350,313.20	/	1,231,557.58	/	38,118,755.62	46,703,811.30	/	1,123,735.10	/	45,580,076.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中联大药房公司	5,292.00	5,292.0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4,978.40	4,978.4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深圳二天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10,941.54	10,941.54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合计	21,211.94	21,211.9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 应收第三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组合	39,329,101.26	1,210,345.64	3.08
合计	39,329,101.26	1,210,345.64	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 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 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账龄	违约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30 天内 (含 30 天)	0.00%	15,292,591.09	-
30 天至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24,027,541.61	1,201,377.0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00%	-	-
2 年以上	100.00%	30,180.50	30,180.50
合计		39,350,313.20	1,231,557.58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 2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123,735.10	1,223,953.84	1,116,131.36			1,231,557.58
合计	1,123,735.1	1,223,953.84	1,116,131.36			1,231,557.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192,058.02	转账电汇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有限公司	90,228.60	转账电汇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77,338.80	转账电汇
浙江上药新欣医药有限公司	51,559.20	转账电汇
合计	411,184.62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22,901,591.9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 58.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582,443.4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60,249.54	87.65	1,591,800.42	87.57
1 至 2 年	299,908.65	6.99	144,355.15	7.94
2 至 3 年	229,754.90	5.36	81,545.97	4.49
3 年以上	-	-	-	-
合计	4,289,913.09	100.00	1,817,701.5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截至 2019 年末及 2018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276,211.45 元及 1,138,216.16 元，分别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53.06%及 62.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集团 5%或以上表决权权益的所有者的款项。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853,654.22	913,733.94
合计	5,853,654.22	913,73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个人备用金、为异地员工预缴的社保及押金，根据本集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上项目因信用风险较小而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60,856.62
1 至 2 年	66,813.63
2 至 3 年	131,698.25
3 年以上	494,285.72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5,853,654.2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67,354.48	598,095.61
个人备用金	117,750.76	242,378.94
为异地员工预缴的社保	24,466.21	12,641.76
个人补偿款（七、51）	4,818,896.00	-
其他	25,186.77	60,617.63
合计	5,853,654.22	913,733.9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XIANPING LU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一年以内	82.32	
赵君(瑞辰国际中心1207室)	押金	209,648.00	一年以内	3.58	
深圳软件园管理中心(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	押金	180,828.00	3年以上	3.09	
叶旻辉(北京瑞辰大厦310-311室)	押金	154,157.75	3年以上	2.63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	押金	44,015.97	3年以上	0.75	
合计	/	5,407,545.72	/	92.37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74,804.20		5,474,804.20	5,028,559.52		5,028,559.52
在产品	4,178,041.19		4,178,041.19	1,979,596.44		1,979,596.44
库存商品	1,395,094.08	74,757.08	1,320,337.00	1,517,782.11	74,757.08	1,443,025.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1,047,939.47	74,757.08	10,973,182.39	8,525,938.07	74,757.08	8,451,180.9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4,757.08					74,757.0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4,757.08					74,757.0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474,709,901.94	41,231,750.68
大额存单	120,183,447.10	-
待抵扣进项税	163,213.72	46,926.48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4,137.85	287,867.78
合计	595,460,700.61	41,566,544.94

其他说明

(1) 本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为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人民币37,000万元，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人民币10,000万元；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的表现值挂钩，杭州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收益与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千足金）的价格挂钩，实际收益分别取决于各挂钩标的物在观察日的表现。

(2) 本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大额存单为招商银行2019年第2482期大额存单人民币5,000万元，2019年第644期大额存单人民币7,000万元。

13、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366,344.44	12,723,061.9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4,366,344.44	12,723,06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62,371.61	2,195,861.40	26,558,23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3,388.57		3,883,388.57
(1) 购置		3,883,388.57		3,883,388.5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771.56		320,771.56
(1) 处置或报废		320,771.56		320,771.56
4. 期末余额		27,924,988.62	2,195,861.40	30,120,850.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768,644.30	1,066,526.80	13,835,171.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2,381.93	220,549.65	2,202,931.58
(1) 计提		1,982,381.93	220,549.65	2,202,931.58
3. 本期减少金额		283,597.10		283,597.10
(1) 处置或报废		283,597.10		283,597.10
4. 期末余额		14,467,429.13	1,287,076.45	15,754,505.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57,559.49	908,784.95	14,366,344.4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93,727.31	1,129,334.60	12,723,061.91

本集团将生产设备、科研设备、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列示为机器设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365,621,971.12	268,750,252.16
工程物资	-	-
合计	365,621,971.12	268,750,252.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	235,734,929.27		235,734,929.27	209,595,440.41		209,595,440.41
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	129,887,041.85		129,887,041.85	59,154,811.75		59,154,811.75
合计	365,621,971.12		365,621,971.12	268,750,252.16		268,750,252.1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	28,000.00	20,959.54	2,613.95	-	-	23,573.49	84.19	84.19%	1,033.19	176.83	5.23	金融机构贷款,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	26,700.00	5,915.48	7,073.22	-	-	12,988.70	48.65	48.65%	343.52	343.52	5.23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合计	54,700.00	26,875.02	9,687.17	-	-	36,562.19	/	/	1,376.71	520.3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2、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3、 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4、 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25、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011,615.61	33,456,613.80	1,305,094.44	87,773,323.8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747,921.57	639,015.93	56,386,937.50
(1) 购置			639,015.93	639,015.93
(2) 内部研发		55,747,921.57		55,747,921.5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011,615.61	89,204,535.37	1,944,110.37	144,160,261.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52,754.4	20,017,620.83	888,832.33	23,559,20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0,471.08	2,316,584.41	290,429.77	3,877,485.26

(1) 计提	1,270,471.08	2,316,584.41	290,429.77	3,877,48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23,225.48	22,334,205.24	1,179,262.10	27,436,692.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088,390.13	66,870,330.13	764,848.27	116,723,56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50,358,861.21	13,438,992.97	416,262.11	64,214,116.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5.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西达本胺-乳腺癌	43,660,096.30	12,087,825.27		55,747,921.57		-
西达本胺-弥漫大B细胞淋巴瘤	-	4,376,319.94				4,376,319.94
西格列他钠	73,415,071.43	10,331,477.97				83,746,549.40
合计	117,075,167.73	26,795,623.18		55,747,921.57		88,122,869.34

其他说明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具体依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研发进度
西达本胺-弥漫大B淋巴瘤	2019年11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西格列他钠	2012年12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完成临床 III 期试验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387,182.50	48,543.69	281,038.42		154,687.77
合计	387,182.50	48,543.69	281,038.42		154,687.7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06,314.66	195,947.20	1,198,492.18	260,518.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1,741.96	272,380.34	924,328.49	138,649.28
可抵扣亏损	-	-	-	-
后续免费用药	5,392,902.24	323,757.21	4,523,987.30	193,766.36
厂房使用费	5,532,877.03	892,308.15	4,173,877.03	552,558.15
合计	13,123,835.89	1,684,392.90	10,820,685.00	1,145,492.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30,025,641.75	19,119,880.99
合计	30,025,641.75	19,119,880.99

由于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不是很可能获得用于抵扣有关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以上累计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利润。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	926,848.98	
2020 年	2,365,667.87	2,365,667.87	
2021 年	1,211,132.88	1,211,132.88	
2022 年	3,441,248.93	3,441,248.93	
2023 年	11,174,982.33	11,174,982.33	
2024 年	11,832,609.74	-	
合计	30,025,641.75	19,119,880.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7,013,957.63	896,914.01
预付项目款	-	410,595.50
待抵扣进项税	25,504,440.20	17,266,401.10
合计	32,518,397.83	18,573,910.61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见七、79。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3,179,569.44	6,149,275.35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
合计	63,179,569.44	6,149,275.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2019 年 3 月向上海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借入的一年期, 年利率为 5.22% 的人民币贷款 2,000 万元和 2019 年 6 月向中信银行深圳罗湖口岸支行借入的一年期, 年利率为 4.35% 的人民币贷款 3,000 万元。

抵押借款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详见七、43 中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21,903.11	69,204.33
合计	221,903.11	69,204.33

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25,638.80
合计	-	2,225,638.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343,674.92	95,737,544.25	93,623,221.25	13,457,997.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99,872.88	9,799,872.88	
三、辞退福利	920.00			9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344,594.92	105,537,417.13	103,423,094.13	13,458,917.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81,864.20	80,991,829.70	78,361,378.56	13,412,315.34
二、职工福利费		2,469,206.50	2,469,206.50	
三、社会保险费		3,226,470.81	3,226,470.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48,599.54	2,748,599.54	
工伤保险费		140,547.80	140,547.80	
生育保险费		337,323.47	337,323.47	
四、住房公积金	53,210.58	6,823,774.25	6,831,302.25	45,682.5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8,600.14	2,226,262.99	2,734,863.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343,674.92	95,737,544.25	93,623,221.25	13,457,997.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70,754.01	9,670,754.01	
2、失业保险费		129,118.87	129,118.8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799,872.88	9,799,872.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09,356.19	5,017,711.30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273,021.40	73,100.05
个人所得税	766,426.93	304,966.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283.58	245,944.52
教育费附加	90,202.55	175,674.66
土地使用税	363,671.98	363,671.98
印花税	11,717.20	42,938.82
合计	3,240,679.83	6,224,008.28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2,449,674.13	51,753,713.47
合计	52,449,674.13	51,753,713.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项目款	-	1,621,998.00
预提费用	6,152,181.61	4,539,324.37
市场保证金	4,055,500.00	1,402,700.00
设备采购款	1,235,859.65	1,530,316.88
人才住房补助	480,000.00	360,000.00
厂房使用费	6,795,000.00	5,436,000.00
工程款	26,883,739.49	31,972,253.93
其他	2,028,497.38	4,891,120.29
投资溢缴款	4,818,896.00	
合计	52,449,674.13	51,753,713.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市场保证金	4,055,500.00	工程质保金
厂房使用费	5,436,000.00	本集团目前已向政府请示回购坪山生产基地产权的方案，正等待批准。
合计	9,491,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其他应付款均为坪山生产基地厂房使用费以及应付工程质保金。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1 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4,754,791.80	3,768,478.98
合计	4,754,791.80	3,768,478.98

其他说明：

请参见 48、预计负债相关说明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36,893,000.00	87,500,000.00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合计	36,893,000.00	87,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于各会计年末均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2,850 万元的招商银行借款以及人民币 6,500 万元的上海银行借款。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招商银行借款和上海银行借款均已全部偿还。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的余额为本年度新增的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上海银行借款。其中招商银行借款以子公司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 - 非肿瘤创新药生产及辅助设施（一期）、肿瘤创新药生产及辅助设施（二期）”项目机器设备（作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作为抵押，以及以本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长期借款利率以定价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LPR）为基准利率，加 92.5 个基本点（BPs）；根据合同约定，一年内偿还人民币 600 万元。上海银行借款以子公司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成都高新区中和片区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以及以本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长期借款利率按提款时实际提款期限所对应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	-	
未决诉讼	-	-	
产品质量保证	-	-	

重组义务	-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	
其他	755,508.32	638,110.44	后续免费用药项目
合计	755,508.32	638,110.4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针对符合条件的患者设有西达本胺（爱谱沙）后续免费用药项目。按照项目规定，中国大陆成年（大于等于 18 周岁）患者确诊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经项目注册医师确认符合项目医学标准且患者自愿申请，经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办审核批准后可加入该项目。在项目内患者如持续治疗获得明确疗效且无严重不良反应，用药后临床评价获益，根据注册医生开具的处方笺，可持续申请领药。如患者未能及时领取后续免费用药药品 6 个月以上，终止后续免费用药。

自 2015 年 3 月起至 2017 年 9 月止期间，后续免费用药的政策为：患者首次自费使用 6 盒爱谱沙药品，将可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 6 盒，患者再次自费使用满 6 盒爱谱沙药品，将可按病情进展及医生处方免费使用爱谱沙。自 2017 年 9 月起，后续免费用药政策进行修订，患者首次以国家谈判价格自费使用 9 盒爱谱沙药品，将可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 9 盒，患者再次自费使用满 9 盒爱谱沙药品，将可按需免费使用爱谱沙。政策过渡期为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过渡期内，患者适用政策类型由患者自费购药零售价决定。2019 年 1 月 1 日起，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只接受非医保患者以及因病致贫的患者所提出的申请。2019 年 11 月爱谱沙®医保续谈成功，现根据医保相关政策的实施，决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终止爱谱沙®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加入后续免费用药项目的患者可继续享受免费用药，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自费购买爱谱沙药品的患者则不能加入后续免费用药项目。

本公司在免费用药期间，统计每名患者的后续免费用药数据，就向患者提供的后续免费用药进行估计并计提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领药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患者的后续免费用药领药情况，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预计负债。这项预计负债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650,912.29	3,194,800.00	2,586,553.97	70,259,158.32	财政拨款
合计	69,650,912.29	3,194,800.00	2,586,553.97	70,259,158.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多靶点新颖作用机制抗肿瘤药物的临床前研究	19.87					19.8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多靶点新颖作用机制抗肿瘤药物的开发	3.33					3.3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针对重大疾病原创化学新药的临床和临床前研究	1.03					1.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针对自身免疫性疾病的 JAK3 激酶亚型选择性抑制剂药物的临床前研究	8.89			8.89		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针对白癜风和银屑病治疗的 JAK 激酶抑制剂临床前关键技术研发	96.04			6.79		89.2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西达本胺联合抗激素类药物 治疗晚期乳腺癌的 Ib 期和 II 期临床研究	90.98			0.50		90.4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产学研基因编辑及药物筛选 平台的建立	25.00	25.00		31.52		18.4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重大专项三通路抗肿瘤靶向 新药西奥罗尼的临床开发	291.20	294.48		106.66		479.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 研发创新抵用券	4.00					4.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西达本胺药物联合疗效机制 探索研究	2.12					2.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表观遗传学相关靶标验证和 调节剂发现核心技术研究 - 西达本胺临床研究	209.33			2.44		206.8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非小细胞肺癌中 OB-cadherin 的表达与铂类药物化疗敏感 性的关系及相关机制研究	6.31			4.81		1.5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深圳市配套 - 表观遗传学相 关靶标验证和调节剂发现核 心技术研究- 西达本胺临床 研究	304.39			41.94		262.4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治疗糖尿病重大创新药物西 格列他钠后期临床和产业化 项目	335.60			14.89		320.7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抗肿瘤创新药物西达本胺后 期临床开发及产业化	124.11			36.76		87.3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西达本胺联合抗激素类药物 治疗晚期乳腺癌的 II、III 期 临床研究	409.81			2.26		407.5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1.1 类糖尿病新药西格列他钠 片的药代研究	200.00					2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深圳市配套 - 西达本胺联 合抗激素类药物治疗晚期乳 腺癌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	213.00			1.18		211.8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伴随西格列他钠 III 期临床试 验的糖尿病组学研究	130.08					130.0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重大 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4,490.00					4,49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合计	6,965.09	319.48		258.66		7,02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410,00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1) 2018年3月16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8年1月31日止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17,633,560元为基础，将公司形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360,000,000股，均为每股面值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折合股本人民币360,000,000.00元，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人民币157,633,560.00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2) 本公司2019年3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及2019年7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9号)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0元。根据发行结果，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实际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股票5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0.43元。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5,188,25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895,188,250.00元。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7,633,559.70	895,188,250.00		1,052,821,809.70
其他资本公积	-4,818,896.00	4,818,896.00		-
合计	152,814,663.70	900,007,146.00		1,052,821,809.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01年，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微芯有限”)设立时，博奥生物以9项生物芯片专有技术的独占使用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35.00%。2006年，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博奥生物芯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奥生物”)撤回原投入微芯有限的4项专有技术出资，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出资额；5项专有技术的独占使用权保留于微芯有限。该次股权变动事项当时未在有权国资管理部门履行评估报告的备案程序，2018年实施了相应整改补救措施。鉴于博奥生物于2001年8月10日以无形资产对本公司出资登记的金额低于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审核的评估金额人民币4,818,896.00元，本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召开股东大会，并

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后决定以本公司资本公积确认博奥生物该次出资差额，相关款项已反映在其他应付款中。2019年4月30日，深圳微芯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签署承诺函承诺由其实际承担对博奥生物的应付款项，且承诺在深圳微芯需向博奥生物支付上述款项时，先由其以现金等形式支付予深圳微芯，再由深圳微芯向博奥生物付款，因此将该资本公积转回。

5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07,362.98	2,128,729.82	-	5,236,092.8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107,362.98	2,128,729.82	-	5,236,092.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58、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24,318.96	-80,975,883.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024,318.96	-80,975,883.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421,886.44	31,164,799.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28,729.82	3,107,362.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份制改制		-13,894,127.3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31,162.34	-39,024,318.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800,400.62	7,289,600.22	147,688,982.21	5,511,094.06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73,800,400.62	7,289,600.22	147,688,982.21	5,511,094.06

其他说明:

无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3,610.61	1,322,262.55
教育费附加	774,007.56	944,473.26
资源税	-	-
房产税	-	-
土地使用税	340,185.18	340,185.24
车船使用税	-	-
印花税	94,966.22	196,869.02
合计	2,292,769.57	2,803,790.07

其他说明:

无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43,484,638.88	31,168,957.75
差旅费	4,590,334.27	2,884,960.37
市场推广费	19,948,977.23	13,725,921.46
业务招待费	4,005,957.35	1,482,333.68
租赁费	295,104.57	316,340.00
广告宣传展览费	449,114.19	227,988.17
其他费用	773,929.82	1,322,819.46
合计	73,548,056.31	51,129,320.89

其他说明：

无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06,082.49	13,724,785.29
折旧摊销	2,634,154.90	3,343,840.22
租赁费	1,448,505.23	1,822,653.08
办公邮寄和差旅费	3,337,563.23	2,488,311.82
中介机构费	4,363,195.98	4,387,301.44
水电物业费	796,153.54	1,145,767.71
其他费用	4,143,666.73	2,201,254.13
合计	33,729,322.10	29,113,913.69

其他说明：

无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试验耗材	4,192,213.67	6,024,591.85
测试化验加工费	12,438,602.71	10,787,818.64
交通差旅费	782,403.39	690,580.34
科研人工费用	22,209,427.51	18,026,722.95
折旧费	515,997.60	638,431.03
其他	11,304,732.54	6,992,393.43
合计	51,443,377.42	43,160,538.24

其他说明：

无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6,753,626.87	5,555,892.48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268,814.09	-5,006,002.75
存款的利息收入	-10,643,205.41	-2,266,883.36
净汇兑收益	-645,508.96	-1,364,536.80
其他财务费用	51,407.86	23,466.31
合计	-9,752,493.73	-3,058,064.12

其他说明：
无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50,872.11	520,132.3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315,969.20	12,046,662.57
合计	5,866,841.31	12,566,794.96

其他说明：

参见递延收益项目结转其他收益情况以及本集团2019年度取得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本集团2019年度取得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补助项目	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深圳市经贸信息委）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改制上市培育资助项目资助经费	500,000.0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返还代扣代缴增值税手续费	3,591.16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8年度资助	504,2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8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	1,072,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2019年技术改造投资补贴项目第三批资助计划早期研发中心（深圳）技术设备升级款	100,000.00
国家财政用电补贴	96,735.76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专利申请资助经费	4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十九届中国专利金奖配套奖金	5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深圳市专利奖配套奖金	300,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19年稳岗补贴	12,245.13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境外商标注册资助经费	14,000.00
成都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19年稳岗补贴	37,515.29
深圳市2019年度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项目补贴	100,000.00
合计	3,280,287.34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1,281,152.38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38,233.9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38,233.92	1,281,152.38

其他说明：

无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600.00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1,600.00	-

其他说明：

无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	107,822.48	-
合计	107,822.48	-

其他说明：
无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	236,386.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	236,386.42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000.00	255.00	25,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000.00	255.00	25,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641.24	2,312.05	1,641.24
合计	26,641.24	2,567.05	26,64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334.07	13,905.15	37,334.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334.07	13,905.15	37,334.0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07,521.74	457,308.96	907,521.74
其他	15,850.00	4,512.79	15,850.00
合计	960,705.81	475,726.90	960,705.81

其他说明：

无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51,571.23	1,731,011.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8,900.76	-729,021.22
合计	1,312,670.47	1,001,990.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734,556.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29,720.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6,919.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9,231.8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务影响	-3,433,201.44
所得税费用	1,312,670.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475,087.34	19,343,172.21
利息收入	2,039,393.14	2,266,883.36
个人备用金	124,628.18	503,398.58
人才住房补助	480,000.00	360,000.00
其他	37,072.10	162,209.02
合计	9,156,180.76	22,635,663.1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费用及市场推广费等	75,920,268.13	48,945,738.31
人才住房补助	360,000.00	1,180,000.00
合计	76,280,268.13	50,125,738.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421,886.44	31,164,799.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822.48	236,386.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02,931.58	2,125,344.0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607,014.18	2,213,184.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1,038.42	585,62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34.07	13,650.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64,508.45	-814,647.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8,233.92	-1,281,15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900.76	-729,02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2,001.40	722,895.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04,591.80	-20,901,031.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90,245.1	12,720,332.23
其他	-2,586,553.97	-3,273,62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3,118.03	22,782,743.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13,894,127.34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33.74	11,089.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89.03	32,444.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36,085,573.75	131,260,030.74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1,260,030.74	102,475,644.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20,287.72	28,763,030.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833.74	11,089.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085,573.75	131,260,030.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91,407.49	131,271,119.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697,183.64	2,724,86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为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治疗糖尿病重大创新药物西格列他钠后期临床和产业化项目》和《抗肿瘤创新药物西达本胺后期临床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以及专款专用的银行借款资金，可随时支取用于特定项目。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97,983.64	财政资金监管、贷款资金监管、ETC 业务押金
无形资产	30,798,021.95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41,496,005.59	/

其他说明：

用于担保的无形资产为本集团上海银行借款抵押的成都子公司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土地使用权(七、43)，2019年摊销金额为人民币865,518.24元。

80、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5,776,483.11	6.9762	40,297,901.4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结转收到	2,586,553.97	其他收益	2,586,553.97
地方财政补助	3,280,287.34	其他收益	3,280,287.3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原料药（西达本胺），片剂、硬胶囊剂（均为抗肿瘤类）的生产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外部评价。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双方确认之日起 3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于各报告期末无重大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分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58.20% 及 57.88%；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其他应收款分别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7.25% 及 54.28%。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参见七、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19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1,903.11	-	-	-	221,903.11	221,903.11
其他应付款	52,449,674.13	-	-	-	52,449,674.13	52,449,674.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629,508.13	-	-	-	13,629,508.13	13,179,569.44
长期借款	-	15,319,906.99	26,121,238.38	-	41,441,145.37	36,893,000.00
合计	116,301,085.37	15,319,906.99	26,121,238.38	-	152,742,230.74	152,744,146.68

项目	2018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合计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 以上		
应付账款	69,204.33	-	-	-	69,204.33	69,204.33
其他应付款	51,753,713.47	-	-	-	51,753,713.47	51,753,713.47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6,197,461.46	-	-	-	6,197,461.46	6,149,275.35
长期借款	-42,668,083.28	56,330,355.53	-	-	98,998,438.81	87,500,000.00
合计	58,020,379.26	42,668,083.28	56,330,355.53	-157,018,818.07	145,472,193.15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金融衍生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银行存款	2.50%、2.66%	40,057,340.4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银行存款	3.18%	14,412,72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银行存款	0.35%	336,085,573.75
- 其他货币资金	0.35%	8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
- 银行结构性存款	3.55% - 3.65%	470,000,000.00

- 大额存单	3.78% - 3.81%	12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 3.80%	4,000,00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4.35%、5.22%	(5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3%	(13,179,569.44)
- 长期借款	5.23%	<u>(36,893,000.00)</u>
合计		<u><u>830,013,804.31</u></u>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银行存款	0.35%	116,847,310.74
- 其他货币资金	0.35%	8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 银行结构性存款	3.90% - 4.00%	41,000,000.00
金融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3%	(6,149,275.35)
- 长期借款	5.23%	<u>(87,500,000.00)</u>
合计		<u><u>64,198,835.39</u></u>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增加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分别增加人民币 7,329,240.17 元及 418,382.82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和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 美元	40,297,901.47	38,615,122.48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40,297,901.47	38,615,122.48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9197	6.6987	6.9762	6.8632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342,532.16)	(328,228.5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各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1,600.00		4,021,6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1,600.00		4,021,6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021,600.00		4,021,6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估值中参考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和其他流动资产下中大额存单和结构性存款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上述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所属层次在三个层次之间并无重大的变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十一节、九。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XIANPING LU	控股股东
北京百奥赛图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百奥赛图江苏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百奥赛图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实验费用	43,360.00	70,000.00
百奥赛图江苏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实验费用	232,000.00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33,155.37	8,152,081.8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溢缴款	-	4,818,896.00
XIANPING LU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XIANPING LU	4,818,896.00	-	-	-
预付账款	百奥赛图江苏基因生物	232,000.00	-	-	-

	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4,818,896.00	4,818,896.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基础设施建设合同	88,676,647.21	86,555,667.17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28,913,850.00	
合计	117,590,497.21	86,555,667.17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6,481.94	1,680,277.4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525,287.91	255,149.65
合计	2,561,769.85	1,935,427.05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 天以内 (含 30 天)	15,292,591.09
30 天至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027,541.61
1 年以内小计	39,320,132.70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21,211.94
3 年以上	8,968.56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39,350,313.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1,211.94	0.05	21,211.94	100.00	-					
	其中：									
应 收 第 三 方	21,211.94	0.05	21,211.94	100.00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39,329,101.26	99.95	1,210,345.64	3.08	38,118,755.62	47,107,691.70	100.00	312,523.74	0.66	46,795,167.96
	其中：									
应 收 第 三 方	39,329,101.26	99.95	1,210,345.64	3.08	38,118,755.62	30,479,581.10	64.70	312,523.74	1.03	30,167,060.36
应 收 关 联 方						16,628,107.60	35.30			16,628,107.60
合 计	39,350,313.20	/	1,231,557.58	/	38,118,755.62	47,107,691.70	/	312,523.74	/	46,795,167.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中联大药房公司	5,292.00	5,292.0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4,978.40	4,978.40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深圳二天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10,941.54	10,941.54	100.00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合计	21,211.94	21,211.9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因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于2019年12月31日单独列示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第三方	39,329,101.26	1,210,345.64	3.08
合计	39,329,101.26	1,210,345.64	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在组合基础上进行信用风险变化评估，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包括第三方和关联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2,523.74	1,223,953.84	304,920.00			1,231,557.58
合计	312,523.74	1,223,953.84	304,920.00			1,231,557.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有限公司	64,449.00	转账电汇
浙江上药新欣医药有限公司	51,559.20	转账电汇
合计	116,008.2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22,901,591.95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58.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582,443.40元。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32,602,866.40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69.2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103,118.40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55,068,971.07	140,281,330.67
合计	255,068,971.07	140,281,33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关联方款项、个人备用金、为异地员工预缴的社保及押金，根据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上项目因信用风险较小而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46,720,684.40
1 年以内小计	146,720,684.40
1 至 2 年	107,760,308.76
2 至 3 年	105,810.43
3 年以上	482,167.48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255,068,971.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除个人补偿款)	249,345,928.78	139,530,863.02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
押金保证金	809,321.48	550,762.61
个人备用金	62,858.60	159,487.13
为异地员工预缴的社保	24,466.21	12,641.76
其他	7,500.00	27,576.15
合计	255,068,971.07	140,281,330.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41,625,785.62	1年以内	55.53	-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07,720,143.16	1至2年	42.23	-
XIANPING LU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1年以内	1.89	-
赵君(瑞辰国际中心 1207室)	押金	209,648	1年以内	0.08	-
深圳软件园管理中心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 中心)	押金	500.00	2至3年	0.00	-
深圳软件园管理中心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 中心)	押金	180,328.00	3年以上	0.07	-
叶旻辉(北京瑞辰大厦 310-311室)	押金	154,157.75	3年以上	0.06	-
合计	/	254,709,458.53	/	99.86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8,000.00	-	38,000.00	-	-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	-	1,000.00	-	-
合计	11,000.00	28,000.00	-	39,000.0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800,400.62	13,653,172.32	147,688,982.21	9,430,275.49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73,800,400.62	13,653,172.32	147,688,982.21	9,430,275.49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1,231,322.25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38,233.9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38,233.92	1,231,322.2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34.07	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66,841.31	七、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9,833.92	七、66、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730.50	七、72、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3,226.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5,635,836.9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	0.0516	0.0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	0.0366	0.036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以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XIANPING LU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